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十五

园丁和主人

叶君健译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十五

园丁和主人

叶君健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这个集子包括十八篇童话，其中《海蟒》赞美了当时的科学发明；《园丁和主人》典型地表达出了作者晚年的思想——歌颂了劳动人民的忠诚、坚韧和智慧，这篇故事写得简洁、朴素，风格上也有所不同；其他诸篇也很生动，并且富有现实意义，例如《烛》借一支点在厨房里的牛油烛和一支插在客厅里银烛架上的蜡烛的故事，描绘出两个不同社会的缩影和两种不同的人的感情。

目 次

烛.....	1
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6
全家人讲的话.....	17
舞吧，舞吧，我的玩偶.....	23
请你去问亚玛加的女人.....	26
海蟒.....	29
跳蚤和教授.....	46
老约翰妮讲的故事.....	53
开门的钥匙.....	80
跛子.....	101
牙痛姑妈.....	117
老上帝还没有灭亡.....	137
神方.....	141
寓言说这就是你呀.....	146
哇哇报.....	149

书法家	154
纸牌	157
园丁和主人	164
译后记	176

烛

从前有一支粗蜡烛。它知道自己的价值。

“我是用蜡造出来的，”它说。“我能发出强烈的光，而且燃的时间也比别的蜡烛长。我应该插在枝形烛架上或银烛台上！”

“这种生活一定很可爱！”牛油烛说。“我不过是牛油做的一种普通烛，但我常常安慰自己，觉得我总比一枚铜板买来的那种小烛要好些：这种烛只浇了两次蜡，而我却浇了八次才能有这样粗。我感到很满意！当然，出身于蜡是比出身于牛油要好得多，不过一个人在这世界上的地位并不是自己可以主动选择的。你是放在大厅的玻璃枝形烛台上，而我却是呆在厨房里——不过这这也是一个很好的地方，因为全家的饭食就是在这儿做出来的！”

“不过还有一件东西比饭食更重要，”蜡烛说。“社交！请看看社交的光辉和你自己在社交中所射出的光辉吧！今晚有一个舞会，不久我就要和我整个的家族去参加了。”



这话刚刚一说完，所有的蜡烛就被拿走了，这支牛油烛也一同被拿走了。太太用她细嫩的手亲自拿着它，把它带到厨房里去。这儿有一个小小的孩子提着满满一篮洋山芋：里面还有两三个苹果。这些东西都是这位好太太送给这个穷孩子的。

“我的小朋友，还有一支烛送给你，”她说，“你的妈妈坐着工作到夜深，这对她有用！”

这家的小女儿正站在旁边。当她听到“到夜深”这几个

字的时候，她就非常高兴地说：“我将也要呆到夜深！我们将有一个舞会，我将要戴上那个大红蝴蝶结！”

她的脸上是多么光亮啊！这是因为她感到很高兴的缘故！什么蜡烛也发不出孩子那两颗眼睛所射出的光辉！

“这副样儿真叫人看起来感到幸福！”牛油烛想。“我永远也忘记不了这副样儿，当然我也再没有机会看见它了！”

于是它就被放进篮子，盖上了盖。孩子把它带走了。

“我现在会到什么地方去呢？”牛油烛想。“我将到穷人家里去，可能我连一个铜烛台也没有。但是蜡烛却坐在银烛台上，观看一些大人物。为那些大人物发出光来是多么愈快啊！但我命中注定是牛油，而不是蜡！”

这样，牛油烛就到穷人家来了：一个寡妇和三个孩子住在这位富人家对面的一个又矮又小的房间里。

“那位好太太赠送我们这些好礼物，愿上帝祝福她！”妈妈说，“这根烛真是可爱！它可以一直点到深夜。”

这支牛油烛就被点着了。

“呸！呸！”它说，“她拿来点着我的那根火柴，气味真坏透了！在那个富人家，人们决不会给蜡烛这种待遇的。”

那里的蜡烛也点起来了。它们的亮光一直射到街上。

马车载来许多参加舞会的华贵客人。音乐也奏起来了。

“对面已经开始了！”牛油烛幻想着，同时想起了那个有钱的小姑娘的发光的面孔——它比所有的蜡烛还要亮。“那副样儿我永远再也看不见了！”

这个穷人家最小的那个孩子——一个小女孩——走过来搂着她哥哥和姐姐的脖子。她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要告诉他们，因此她必须低声讲：“今晚我们将会有一——猜猜看吧！——今晚我们将会热洋山芋吃！”

她脸上立刻射出幸福的光彩来：牛油烛正照着这副小脸，它看到了一种快乐，一种象对面那富人家所有的幸福——那儿的小姑娘说：“今晚我们将有一个舞会，我将要戴上那个大红蝴蝶结！”

“能得到热洋山芋吃跟戴上蝴蝶结是同样重要的，”牛油烛想。“这儿的孩子们也感到同样的快乐！”想到这儿，它就打了一个喷嚏，这也就是说，它发出噼噼拍拍的响声来——牛油烛所能做到的事情也就只有这一点。

桌子铺好了，热洋山芋也吃掉了。啊，味道多香啊！这简直是象打一次牙祭。除此以外，每人还分得了一个苹果。那个顶小的孩子不禁唱出一支小歌来：

好上帝，我感谢你，
你又送给我饭吃！
啊们！

“妈妈，你看这支歌的意思好不好？”小家伙天真地说。
“你不应该问这样的话，也不应该说这样的话！”妈妈说。
“你只能心里想着好上帝，他给你饭吃！”

小家伙们都上床了，每人得到一个吻，接着大家就睡着了。妈妈坐着缝衣服，一直缝到深夜，为的是要养活这一家人和她自己。在对面那个有钱人的家里，蜡烛点得非常亮，音乐也很热闹。星星在所有的屋子上照着——在富人的屋子上和在穷人的屋子上，同样光明和快乐地照着。

“这真是一个美丽的晚上！”牛油烛说。“我倒很想知道，是不是插在银烛台上的蜡烛也能遇到比这还美丽的晚上。在我没有点完以前，我倒想知道一个究竟呢！”

于是它想起了两个幸福的孩子：一个被蜡烛照着，另一个被牛油烛照着。

是的，这就是整个的故事！

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谁能做出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谁就可以得到国王的女儿和他的半个王国。

年轻人——甚至还有年老人——为这事绞尽了脑汁。有两个人把自己啃死了，有一个人喝得醉死了：他们都是照自己的一套办法来做出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但是这种做法都不合乎要求。街上的小孩子都在练习朝自己背上吐唾沫——他们以为这就是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一天，有一个展览会开幕了；会上每人表演一件最难使



人相信的事情。裁判员都是从三岁的孩子到九十岁的老头子中挑选出来的。大家所展出的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倒是不少，但是



大家很快就取得了一致的意见，认为最难使人相信的一件东西是一座有框子的大钟：它里里外外的设计都非常奇妙。

它每敲一次就有活的人形跳出来指明时刻。这样的表演一共有十二次，每次都出现了能说能唱的活动人形。

“这是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人们说。

钟敲一下，摩西就站在山上，在石板上写下第一道圣谕：“真正的上帝只有一个。”

钟敲两下，伊甸园就出现了：亚当和夏娃两人在这儿会面，他们都非常幸福，虽然他们两人连一个衣柜都没有——

他们也没有这个必要。

钟敲三下，东方就出现了三王。他们之中有一位黑得象炭，但是他也没有办法，因为太阳把他晒黑了。他们带来熏香和贵重的物品。

钟敲四下，四季就出现了。春天带来一只杜鹃，它栖在一根含苞的山毛榉枝上。夏天带来蚱蜢，它栖在一根熟了的麦秆上。秋天带来鹳鸟的一个空窠——鹳鸟都已经飞走了。冬天带来一只老乌鸦，它栖在火炉的一旁，讲着故事和旧时的回忆。

“五官”在钟敲五下的时候出现：视觉成了一个眼镜制



造匠；听觉成了一个铜匠；嗅觉在卖紫罗兰和车叶草；味觉是一个厨子；感觉是一个承办丧事的人，他戴的黑纱一直拖到脚跟。

钟敲了六下。一个赌徒坐着掷骰子：最大的那一面朝上，上面是六点。

接着一星期的七天，或者七大罪过，出现了一一人们不知道究竟是谁：他们都是半斤八两，不容易辨别。

于是一个僧人组成的圣诗班到来了，他们唱晚间八点钟的颂歌。

九位女神随着钟敲九下到来了：一位是天文学家，一位管理历史文件，其余的则跟戏剧有关。

钟敲十下，摩西带着他的戒条又来了——上帝的圣谕就在这里面，一共有十条。

钟又敲起来了。男孩子和女孩子在跳来跳去；他们一面在玩一种游戏，一面在唱歌：

滴达，滴达，滴滴达，
钟敲了十一下！

于是钟就敲了十二下。守夜人戴着毡帽和拿着“晨星”^①来了。他唱着一支古老的守夜歌：

这恰恰是半夜的时辰，
我们的救主已经出生！

当他正在唱的时候，玫瑰花长出来了，变成一个安琪儿的头，被托在五彩的翅膀上。

这听起来真是愉快，看起来真是美丽。这是无比的、最难使人相信的艺术品——大家都是这样说。

制作它的艺术家是一个年轻人。他的心肠好，他象孩子一样地快乐，他是一个忠实的朋友，他对他穷苦的父母非常孝顺。他应该得到那位公主和半个王国。

最后评判的一天到来了。全城都在张灯结彩。公主坐在王座上——座垫里新添了马尾，但这并不使人觉得更舒服或更愉快。四周的裁判员狡猾地对那个快要获得胜利的人望了一眼——这人显得非常有把握和高兴：他的幸运是

^① 这是一根顶上有叉的木棒。



肯定的，因为他创造出了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东西。

“嗨，现在轮到我了！”这时一个又粗又壮的人大声说。

“我才是做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的人呢！”

于是他对着这件艺术品挥起一把大斧头。

“噼！拍！哗！”全都完了。齿轮和弹簧到处乱飞；什么都毁掉了！

“这只有我才能做得出来！”这人说。“我的工作打倒了他的和每个人的工作。我做出了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你把这样一件艺术品毁掉了！”裁判员说，“这的确是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所有在场的人都说着同样的话。他将得到公主和半个王国，因为一个诺言究竟是一个诺言，即使它最难使人相信也罢。



喇叭在城墙上和城楼上这样宣布：“婚礼就要举行了！”公主并不觉得太高兴，不过她的样子很可爱，衣服穿得也华丽。教堂里都点起了蜡烛，在黄昏中特别显得好看。城里的一些贵族小姐们，一面唱着歌，一面扶着公主走出来。骑士们也一面伴着新郎，一面唱着歌。他摆出一副堂而皇之的架子，好象谁也打不倒他似的。

歌声现在停止了。静得很，连一根针落到地上都可以听得见。不过在这沉寂之中，教堂的大门忽然嘎的一声开了，于是——砰！砰！钟的各种机件在走廊上走过去了，停在新娘和新郎中间。我们都知道，死人是不能再起来走路的，不过一件艺术品却是可以重新走路的：它的身体被打得粉碎，但是它的精神是完整的。艺术的精神在显灵，而这决不是开玩笑。

这件艺术品生动地站在那儿，好象它是非常完整，从来没有被毁坏过似的。钟在接二连三地敲着，一直敲到十二点。那些人形都走了出来：第一个是摩西——他的头上似乎在射出火光。他把刻着诫条的石块扔在新郎的脚上，把他压在地上。

“我没有办法把它们搬开，”摩西说，“因为你打断了我

的手臂！请你就呆在这儿吧！”

接着亚当和夏娃、东西方的圣者和四季都来了。他们每人都说出那个很不好听的真理：“你羞呀！”

但是他一点也不感到羞。

那些在钟上每敲一次就出现的人形，都变得可怕地庞大起来，弄得真正的人都几乎没有地方可站得住脚。当钟敲到十二下的时候，守夜人就戴着毡帽，拿着“晨星”走出





来。这时起了一阵惊人的骚动。守夜人大步走到新郎身边，用“晨星”在他的额上痛打。

“躺在这儿吧，”他说，“一报还一报！我们现在报了仇，那位艺术家也报了仇！我们要去了！”

整个的艺术品都不见了；不过教堂四周的蜡烛都变成了大朵的花束，同时天花板上的金星也射出长长的、明亮的光线来。风琴自动地奏起来了。大家都说，这是他们从来没有看见过的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请你们把那位真正的人召进来！”公主说。“那位制造这件艺术品的人才是我的主人和丈夫！”

于是他走进教堂里来，所有的人都成了他的随从。大家都非常高兴，大家都祝福他。没有一个人嫉妒他——这真是一件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

全家人讲的话



全家的人讲了些什么话呢？

唔，请先听小玛莉说的什么吧。

这是小玛莉的生日；她觉得

这是所有的日子中最美丽的一

天。她所有的小男朋友和小女朋友们都来和她玩耍；她穿着最漂亮的衣服。这是她从祖母那儿得来的。祖母已经到好上帝那儿去了，不过在她走进明亮和美丽的天国以前，她就已经把衣服裁好了，缝好了。

玛莉房里的桌子上摆满了华丽的礼物：有设备周全的最精致的厨房，有能够转动眼睛和在肚皮上一按就能说声“噢！”的木偶，还有一本画册，里面有最美丽的故事可读——如果你认识字的话！但是比所有的故事还要美妙的是，过许多生日！

“活着本身就是美丽的！”小玛莉说。

干爸爸还补充了一句，说活着本身就是最美丽的童话。



她的两个哥哥住在旁边的一个房间里。他们都是大孩子，一个九岁，一个十一岁。他们也觉得活着是很可爱的——照自己的方式活着，而不是象玛莉这样的一个孩子活着；不，而是象一个活泼的小学生一样地活着：品行通知书上写着“优等”，跟同学痛快地比比气力，在冬天滑冰，在夏天踩踏板，阅读关于宫堡、吊桥和地牢的故事，静听关于非洲中部的探险。但是有一个孩子却有一种不安的情绪：他害怕在他没有长大以前，一切东西就已经被发现了。他自己非常希望去作一番冒险。干爸爸曾经说过，生活是一个最美丽的童话^①，而且人本身就在这个童话里面。

这些孩子住在第一层楼。在更高的一层楼上住着这家族的另一分支，他们也有孩子，不过都长大了：一个有十七岁，另一个有二十岁，但是第三个，据小玛莉的意见，要算年纪最大——他有二十五岁，而且还订了婚。

^① 这儿的“童话”跟上句的“冒险”在丹麦文里同是 *eventyr* 这个字，因为这个字同有两种意义。这种双关意义，在中文里是无法译出来的。

他们的景况都很好；他们的父母好，衣服好，能力也好。他们知道自己的要求：

“向前进！打倒一切旧的障碍！”把整个世界摊开来自由地看一看——这才是我们认为最美丽的事情呢。干爸爸说得对：“生活本身就是一个最美丽的童话！”

爸爸和妈妈都是年纪大的人——他们的年纪自然会比孩子要大一些的。他们的嘴角上飘着微笑，眼睛和心里也藏着微笑；他们说：



“这些年轻人，他们是多么年轻啊！世界上的事情并不是象他们想象的那样在发展，但是却不停地发展。生活是一个奇怪而可爱的童话！”

干爸爸住在最

上层，略微接近天空——大家这样形容住在顶楼上的人。他已经老了，但是精神却非常年轻。他的心情老是很好；他会讲的故事是又多又长。他周游过世界；他的房间里摆着各国可爱的东西：从地板一直到天花板都挂满了画；有些窗玻璃是红的，有些是黄的——如果人们朝里面望，不管外面的天气怎样阴，世界总象是充满了太阳光。

一个大玻璃盆里栽着绿色的植物；在这玻璃盆的另一边，有几条金鱼在游泳——它们望着你，好象它们知道的事情太多，而不屑于和人讲话似的。这儿甚至在冬天都有花的香味。火在炉子里熊熊地燃着。坐在这儿望着火，听它



烧得噼拍噼拍地响，真是有趣得很。

“这使我回忆起许多过去的事情，”干爸爸说。小玛莉也似乎看见火里出现了许多图景。

但是在旁边的一个大书架里放着许多真正的书。有一本是干爸爸常读的，他把它叫做书中之书：这是一部圣经。在绘图里，整个的世界和整个的人类历史都被描写出来了：洪水、国王和国王中的国王。

“一切已经发生过和将要发生的事情，这书里全有！”干爸爸说。“一本书包罗万象！请想想看！的确，人类所祈求的一切东西，主祷文用几个字就说清楚了：‘我们的天父！’这是慈悲的水滴！这是上帝赐与的安慰的珠子。它是放在孩子摇篮里，放在孩子心里的一件礼物。小宝贝，把它好好地保藏着吧！不管你长得多大，不要遗失它；那么你在变幻无穷的道路上就不会迷失方向！让它照着你，你就不会走错路！”

干爸爸说到这儿眼睛就亮起来了，射出快乐的光辉。这对眼睛在年轻的时候曾经哭过。“那也是很好的，”他说，“那时正是考验的时候，一切都显得灰暗。现在我身里身外都有阳光。人的年纪一大，就更能在幸福和灾难的时刻中看出上帝是和我们在一起，生活是一个最美丽的童话——只有上帝才能给我们这些东西，而且永远是如此！”

“活着本身就是最美丽的！”小玛莉说。

小男孩子和大男孩子也都这样说。爸爸妈妈和全家的人也都这样说。特别是干爸爸也这样说。他有生活的经验，他是年纪最大的一个人，他知道所有的故事，所有的童话，而且他说——直接从心里说出来的：“生活本身就是一个最美丽的童话！”

舞吧，舞吧，我的玩偶



“是的，这就是一支唱给顶小的孩子听的歌！”玛勒姑妈肯定地说。

“尽管我不反对它，我却不懂这套‘舞吧，舞吧，我的玩偶’的意思！”

但是小小的爱美莉却懂得。她只有三岁，她跟玩偶一道玩耍，而且把它们教养得跟玛勒姑妈一样聪明。

有一个学生常常到她家里来；他教她的哥哥做功课。他和小爱美莉和她的玩偶讲了许多话，而且讲得跟所有的人都不同。这位小姑娘觉得他非常好玩，虽然姑妈说过他不懂得应该怎样跟孩子讲话——小小的头脑是装不进那么多的闲聊的。但是小爱美莉的头脑可装得进。她甚至还把学生教给她的这支歌都全部记住了：“舞吧，舞吧，我的玩偶！”她还把它唱给她的三个玩偶听呢——两个是新的：一个是男孩，一个是姑娘；第三个是旧的，名叫丽莎。她也听这支

歌，甚至她就在歌里面呢。



舞吧，舞吧，我的玩偶！
嗨，姑娘正是美的时候！
年轻绅士也是同样美好，
戴着礼帽，也戴着手套，
穿着白裤子和蓝色短袄，
大脚趾上长一个鸡眼疤。
他和她正是在美的时候。
舞吧，舞吧，我的玩偶！

这儿是年老的妈妈丽莎！
从去年起她就来到这家；
她的头发换上新的亚麻，
她的脸用黄油擦了几下：
她又美得象年轻的时候，
请过来吧，我的老朋友！
请你们三个人旋舞几圈。
看一看这光景就很值钱。

舞吧，舞吧，我的玩偶！
步子必须跳得合乎节奏！
伸出一只脚，请你站好，
样子要显得可爱和苗条！
一弯，一扭，向后再一转，
这就使你变得非常康健！
这个样儿真是极端美丽。
你们三个人全都很甜蜜！

玩偶们都懂得这支歌；小爱美莉也懂得。学生也懂得——因为这支歌是他自己编的。他还说这支歌真是好极了。只有玛勒姑妈不懂得它。不过她已经跳过了儿童时代的这道栏栅。“一支无聊的歌！”她说。小爱美莉可不觉这样。她唱着它。

我们就是从她那里听来的。



请你去问亚玛加的女人

从前有一个年高德劭的胡萝卜，
他的身体是又粗又重又笨，
他有一股叫人害怕的勇气：
他想和一位年轻的姑娘结婚——
一个漂亮年轻的、小巧的胡萝卜，
她的来历不凡，出自名门。
于是他们就结了婚。
宴会真是说不尽的美好，
但是一个钱也没有花掉。
大家舔着月光，喝着露水，
吃着花朵上的绒毛——



这绒毛在田野和草原上
不知有多少。



老胡萝卜弯下腰来致敬，
罗罗苏苏地演说了一阵。
他的话语象潺潺的流水，
胡萝卜姑娘却不插半句嘴。
她既不微笑，也不叹气，
她是那么年轻和美丽。

如果你不相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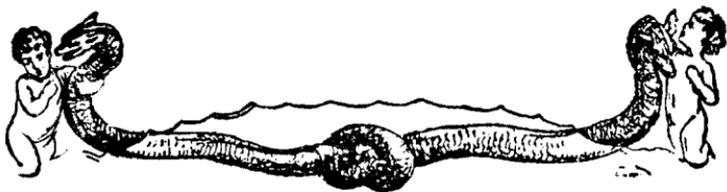
请你去问亚玛加的女人。

他们的牧师^①是红头白菜，
白萝卜是新娘子的伴娘，
黄瓜和芦笋被当做贵宾招待，
土豆站在一排，齐声歌唱。
老的和小的都舞得非常起劲，
请你去问亚玛加的女人！
老胡萝卜不穿鞋袜就跳，
嗨，他把背脊骨跳断了！
因此他死了，再也不能生长，

① 按西欧习惯，牧师是证婚人。

胡萝卜姑娘就只好笑一场。
命运真变得非常奇怪，
她成了寡妇，但是倒很愉快：
她喜欢怎样生活就怎样生活，
她作为少妇，可以在肉汤里去游泳，
她是那么年轻，那么高兴。
如果你不相信，
请你去问亚玛加的女人。





海 蟒



从前有一条家庭出身很好的小海鱼，它的名字我记不清楚——只有有学问的人才能告诉你。这条小鱼有一千八百个兄弟和姊妹，它们的年龄都是一样。它们不认识它们的父亲或母亲。它们只好自己照顾自己，游来游

去，不过这是很愉快的事情。

它们有吃不尽的水——整个的大洋都是属于它们的。因此它们从来不在食物上费脑筋——食物就摆在那儿。每条鱼喜欢做什么就做什么，喜欢听什么故事就听什么故事。

但是谁也不想这个问题。

太阳射进水里来，在它们的周围照着。一切都照得非常清楚，这简直是充满了最奇异的生物的世界。有的生物大得可怕，嘴巴很宽，一口就能把这一千八百个兄弟姊妹吞下去。不过它们也没有想这个问题，因为它们没有谁被吞过。

小鱼都在一块游，挨得很紧，象鲱鱼和鲭鱼那样。不过当它们正在水里游来游去、什么事情也不想的时候，忽然有一条又长又粗的东西，从上面坠到它们中间来了。它发出一个可怕的响声，而且一直在不停地坠。这东西越拖越长；小鱼一碰到它就会被打得粉碎或受重伤，再也复元不了。所有的小鱼儿——大的也不例外——从海面一直到海底，都在惊恐地逃命。这个粗大的重家伙越沉越深，越变越长，变成许多里路长，穿过大海。

鱼和蜗牛——一切能够游、能够爬、或者随着水流动的生物——都注意到了这个可怕的东西，这条来历不明的、忽然从上面落下来的、庞大的海鳗。

这究竟是一个什么东西呢？是的，我们知道！它就是无数里长的粗大的电线。人类正在把它安放在欧洲和美洲

之间。

凡是电线所落到的地方，海里的合法居民就感到惊惶，起一阵骚动。飞鱼冲出海面，使劲地向高空飞去。鲂鲱在水面上飞过枪弹所能达到的整个射程，因为它有这套本领。别的鱼则往海底钻；它们逃得飞快，电线还没有出现，它们就已经跑得老远了。鳕鱼和比目鱼在海的深处自由自在地游泳，吃它们的同类，但是现在也被别的鱼吓慌了。

有一对海参吓得那么厉害，它们连把肠子都吐出来了。不过它们仍然能活下去，因为它们有这套本领。有许多龙虾和螃蟹从自己的甲壳里冲出来，把腿子都扔在后面。

在这种惊惶失措的混乱中，那一千八百个兄弟姊妹就被打散了。它们再也集不到一起，彼此也没有办法认识。它们只有一打留在原来的地方。当它们静待了个把钟头以后，它们算是从头一阵惊恐中恢复过来，开始感到有些奇怪。

它们向周围看；它们向上面看，也向下面看。它们相信它们在海的深处看见了那个可怕的东西——那个把它们吓住、同时也把大小的鱼儿吓住的东西。凭它们的肉眼所能看得见的，这东西是躺在海底，相当细，但是它们不知道它

能变得多粗,或者变得多结实。它静静地躺着,不过它们认为这可能是它在捣鬼。

“让它在那儿躺着吧!这跟我们没有什么关系!”小鱼中一条最谨慎的鱼说,不过最小的那条鱼仍然想要知道,这究竟是一个什么东西。它是从上面沉下来的,人们一定可以从上面得到可靠的消息,因此它们都浮到海面上去。天气非常晴朗。

它们在海面上遇见一只海豚。这是一个耍武艺的家伙,一个海上的流浪汉:它能在海面上翻筋斗。它有眼睛看东西,因此它一定看到和知道一切情况。它们向它请教,不过它老是想着自己和自己翻的筋斗。它什么也没有看到,因



此也回答不出什么来。它只是一言不发，做出一副很骄傲的样子。

它们只好请教一只海豹。海豹只会钻水。虽然它吃掉小鱼，它还是比较有礼貌的，不过它今天吃得很饱。它比海豚知道得稍微多一点。

“有好几夜我躺在潮湿的石头上，朝许多里路以外的陆地望。那儿有许多呆笨的生物——他们在他们的语言中叫做‘人’。他们总想捉住我们，不过经常我们总逃脱了。我知道怎样逃，你们刚才所问起的海鳗也知道。海鳗一直是被他们所控制着的，因为无疑地，从远古起，它就一直就躺在陆地上。他们把它从陆地运到船上，然后又把它从海上运到一个遥远的陆地上去。我看见他们碰到多少麻烦，但是他们却有办法应付，因为它在陆地上是很听话的。他们把它卷成一团。我听到它被放下水的时候所发出的哗啦哗啦的声音。不过它从它们手中逃脱了，逃到这儿来了。他们使尽力气来捉住它，许多手来抓住它，但是它仍然溜走了，跑到海底上来。我想它现在还躺在海底上吧！”

“它倒是很细呢！”小鱼说。

“他们把它饿坏了呀！”海豹说。“不过它马上就可以复

元，恢复它原来粗壮的身体。我想它就是人类常常谈起而又害怕的那种大海蟒吧。我从来没有看见过它，也从来不相信它。现在我可相信了：它就是那家伙！”于是海豹就钻进水里去了。

“他知道的事情真多，他真能讲！”小鱼说。“我从来没有这样聪明过！——只要这不是说谎！”

“我们可以游下去调查一下！”最小的那条鱼说。“我们沿路还可以向别人打听打听！”

“如果我再得不到什么别的情况，我连翅都不愿意动一下，”别的鱼儿说，掉转身就走。

“不过我要去！”最小的鱼儿说。于是它便钻到深水里去了。但是这离开“沉下的那个长东西”躺着的地方还很远。小鱼在海底朝各方面探望和寻找。

它从来没有注意到，它所住的世界是这样庞大。鲱鱼结成大队在游动，亮得象银色的大船。鲭鱼在后面跟着，样子更是富丽堂皇。各种形状的鱼和各种颜色的鱼都来了。水母象半透明的花朵，随着水流在前后飘动。海底上长着巨大的植物、一人多高的草和类似棕栢的树，它们的每一片叶子上都附有亮晶晶的贝壳。

最后小鱼发现下面有一条长长的黑光，于是它向它游去。但是这既不是鱼，也不是缆索，而是一艘沉下的大船的栏杆。因了海的压力，这艘船的上下两层裂成了两半。小鱼游进船仓里去。当船下沉的时候，船仓里有许多人都死了，而且也被水滴走了。现在只剩下两个人：一个年轻的女人直直地躺着，怀里抱着一个小孩。水把她们托起来，好象是在摇着她们似的。她们好象是在睡觉。

小鱼非常害怕；它一点也不知道，她们是再也醒不转来的。海藻象蔓藤似地悬在栏杆上，悬在母亲和孩子的美丽的尸体上。这儿是那么沉静和寂寞。小鱼拚命地跑——跑到水比较清亮和别的鱼游泳的地方去。它没有跑得远就碰见一条大得可怕的鲸鱼。

“请不要把我吞下去，”小鱼说。“我连味儿都没有，因为我是这样小，但是我觉得活着是多么大的一种愉快啊！”

“你跑到这么深的地方来干什么？为什么你的族人没有来呢？”鲸鱼问。

于是小鱼就谈起了那条奇异的长鳕鱼来——不管它叫什么名字吧。这东西从上面沉下来，甚至把海里最大胆的居民都吓慌了。

“乖乖！”鲸鱼说。它喝了一大口水，当它跑到水面上来呼吸的时候，它不得不吐出一根庞大的水柱。“乖乖！”它说，“当我翻身的时候，把我的背擦得怪痒的那家伙原来就是它！我还以为它是一艘船的桅杆、可以拿来当做搔痒的棒子呢！但是它并不在这附近。不，这东西躺在很远的地方。我现在没有别的事情可干，我倒要去找找它！”

于是它在前面游，小鱼跟在后面——并不太近，因为有一种激流卷过来，大鲸鱼很快地就先冲过去了。

它们遇见了一条沙鱼和一条老锯鲛。这两条鱼也听到关于这条又长又瘦的奇怪海鳗的故事。它们没有看见过它，但是它们想去看看。

这时有一条鲶鱼游过来了。

“我也跟你们一道去吧，”它说。它也是朝这个方向游。“如果这条大海蛇并不比锚索粗多少，那么我一口就要把它咬断。”于是它把它的嘴张开，露出它的六排牙齿。“我可以在船锚上咬出一个迹印来，当然我也可以把那东西的身子咬断！”

“原来如此！”大鲸鱼说，“我懂得了！”

它以为它看事情要比别人清楚得多。“请看它怎样浮起

来，它怎样摆动、拐弯和打卷吧！”

它却看错了。朝它们游过来的是一条庞大的海鳗，有好几个亚伦长。

“这家伙我从前曾经看见过！”锯鲛说。“它在海里从来不闹事，也从来不吓唬任何大鱼的。”

因此它们就和它谈起那条新来的海鳗，同时问它愿意不愿意一同去找它。

“难道那条鳗鱼比我还要长吗？”海鳗问。“这可要出乱子了！”

“那是肯定的！”其余的鱼说。“我们的数目不少，倒是不怕他的。”于是它们就赶忙向前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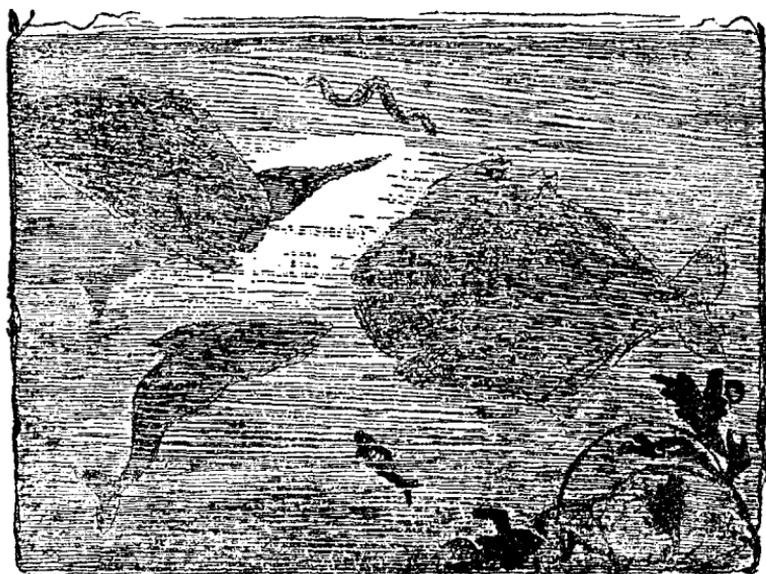
正在这时候，有一件东西挡住了它们的去路——一个比它们全体加到一起还要庞大的怪物。

这东西象一座浮着的海岛，而同时又浮不起来。

这是一条很老的鲸鱼。它的头上长满了海藻，它的背上堆满了爬行动物、一大堆牡蛎和贻贝，弄得它的黑皮上都布满了白点。

“老头子，跟我们一块来吧！”它们说。“这儿现在来了一条新鱼，我们可不能容忍它。”

“我情愿躺在我原来的地方，”老鲸鱼说。“让我休息吧！让我躺着吧！啊，是的，是的，是的。我正害着一场大病！我只有浮到海面上，把背露出水面，才觉得舒服一点！这时庞大的海鸟就飞过来啄我。只要它们不啄得太深，这倒是蛮舒服的。它们有时一直啄到我的肥肉里去。你们瞧吧！有一只鸟的全部骨架还籍在我的背上呢。它把它的爪子伸得太深，当我沉到海底的时候，它还取不出来。于是小鱼又来啄它。请看看它的样子，再看看我的样子！我病了！”



“这全是想象!”另一条鲸鱼说,“我从来就不生病。没有鱼会生病的!”

“请原谅我,”老鲸鱼说,“鳎鱼有皮肤病,鲤鱼会出天花,而我们大家都有寄生虫!”

“胡说!”沙鱼说。它不愿意再拖延下去,别的鱼也一样,因为它们有别的事情要考虑。

最后它们来到电线所躺着的那块地方。它横躺在海底,从欧洲一直伸到美洲,越过沙丘,泥地、石底、荒凉的海草地带和整个的珊瑚林。这儿激流在不停地变动,漩涡在打转,鱼在成群结队地游——它们比我们所看到的无数成群地飞过的候鸟还要多。这儿有骚动声、溅水声、哗啦声和嗡嗡声——当我们把贝壳放到身边的时候,我们还可以微微地听到这种嗡嗡声。现在它们就来到了这块地方。

“那家伙就躺在这儿!”大鱼说。小鱼也随声附和着。

它们看见了电线,而这电线的头尾所在的地方都超出了它们的视线。

海绵、水螅和珊瑚虫在海底飘荡,有的垂挂着,有的贴着地面,因此有的一会儿显露,有的一会儿隐没。海胆、蜗牛和蠕虫在海底爬来爬去。庞大的蜘蛛,背上背着整群的

爬虫，在电线上迈着步子。深蓝色的海参——不管这种爬虫叫什么，它是用整个的身体来吃东西的——躺在那儿，似乎在嗅海底的这个新的动物。比目鱼和鳕鱼在水里游来游去，静听各方面的响声。海盘车喜欢钻进泥巴里去，只是把长着眼睛的两根长脚伸出来。它静静地躺着，看这番骚动究竟会产生一个什么结果。

电线静静地躺着，但是生命和思想却在它的身体里活动。人类的思想在它身体内通过。

“这家伙很狡猾！”鲸鱼说。“它能打中我的肚皮，而我的肚皮是最容易受伤的地方！”

“让我们摸索前进吧！”水螅说。“我有细长的手臂，我有灵巧的手指。我能够摸它。我现在要把它抓紧一点试试看。”

它把它灵巧的长臂伸到电线底下，然后卷在它上面。

“它并没有鳞！”水螅说，“也没有皮！我相信它永远也养不出有生命的孩子！”

海鳗在电线旁躺下来，尽量把自己伸长。

“这家伙比我还会长！”它说。“不过长并不是了不起的东西，一个人应该有皮、肚子和活泼的能力才行。”

鲸鱼——这条年轻和强壮的鲸鱼——向下沉，沉得比平时要深得多。

“请问你是鱼呢，还是植物？”它问。“也许你是从顶上落下来的一件东西；在我们中间生活不下去吧？”

但是电线却什么也不回答——这不是它的事儿。它里面有思想在通过——人类的的思想。这些思想，在一秒钟以内，从这个国家转到那个国家，要跑几千里。

“你愿意回答呢，还是愿意被打断？”凶猛的沙鱼问。别的大鱼也都随声附和。“你愿意回答呢，还是愿意被打断？”

电线一点也不理会，它有它自己的思想。它在思想，这是最自然不过的事情，因为它全身充满了思想。

“让它们把我打断吧。人们会把我捞起来，又把我连结好。我有许多族人在浅水地带曾经碰到过这类的事情。”

因此它就不回答；它有别的事情要做。它在传送电报；它躺在海底完全是合法的。

这时候，太阳，象人类所说的一样，下落了。天上的云块发出火一般的光彩——一块比一块好看。

“现在我们可以有红色的亮光了！”水螅说。“我们可以更清楚地瞧瞧这家伙——假如这是必要的话。”

“瞧瞧吧！瞧瞧吧！”鲛鱼说，同时露出它所有的牙齿。

“瞧瞧吧！瞧瞧吧！”旗鱼、鲸鱼和海鳗一起说。

它们一齐向前冲。鲛鱼跑在前面。不过当它们正要去咬电线的时候，锯鲛把它的锯顶到鲛鱼的背上去了。这是一个严重的错误：鲛鱼再也没有力量来咬了。

泥巴里现在是混乱一团。大鱼和小鱼，海参和蜗牛都在横冲直撞，互相乱咬乱打。电线在静静地躺着，做它应做的事情。

海上是一片黑夜，但是成千上万的海生物在发出光来。不够针头大的虾子也在发着光。这真是奇妙得很，不过事实是如此。

海里的动物望着这根电线。

“这家伙是一件东西呢，还是不是一件东西呢？”

是的，问题就在这儿。

这时有一条海象来了。人类把这种东西叫海姑娘或海人。这一条是一个“她”，有一个尾巴、两只划水用的短臂和一个下垂的胸脯。她的头上有许多海藻和爬行动物，而她因这些东西而感到非常骄傲。

“你们想不想知道和了解呢？”她说。“我是唯一可以告



诉你们的人。不过我要求一件事情：我要求我和我的族人在海底自由吃草的权利。我象你们一样，也是鱼，但在动作方面我又是一个爬行动物。我是海里最聪明的人。我知道生活在水里的一切东西，也知道生活在海上的一切东西。凡是从上面放下来的东西都是死的，或者变成死的，没有任何力量。让它躺在那儿吧。它不过是人类的一种发明罢了！”

“我相信它还不止是如此！”小鱼说。

“小鲭鱼，不准你讲！”大海象说。

“丝鱼！”别的鱼儿说；此外还有更伤人的话。

海象解释给它们听,说这个一言不发的、吓人的家伙不过是陆地上的一种发明罢了。她还作了一番短短的演讲,来说明人类的狡猾。

“他们想捉住我们,”她说。“这就是他们生活的唯一目的。他们撒下网来,在钩上安着饵来捉我们。那儿躺着的这个家伙是一条绳。他们以为我们会咬它,他们真傻!我们可不会这样傻!不要动这废物吧,它自己会消散,变成灰尘和泥巴的。上面放下来的东西都是有毛病和破绽的——一文不值!”

“一文不值!”所有的鱼儿都说。它们为了表示意见,所以就全都赞同海象的意见。

小鱼却有自己的看法:“这条又长又瘦的海蟒可能是海里最奇异的鱼。我有这种感觉。”

“最奇异的!”我们人也这样说,而且是有把握和理由这样说的。

这条巨大的海蟒,好久以前就曾在歌和故事中被谈到过的。

它是从人类的智慧中孕育和产生出来的。它躺在海底,从东方的国家伸展到西方的国家去。它传递消息,象光线

从太阳传到我们地球上一样快。它在发展，它的威力和范围在发展，一年一年地在发展。它穿过大海，环绕着地球；它深入波涛汹涌的水，也深入一平如镜的水——在这水上，船长象在透明的空气中航行一样，可以朝下看，望见象各种各色的焰火似的鱼群。

这蟒蛇——一条带来幸运的中层界^①的蟒蛇——环绕着地球一周，可以咬到自己的尾巴。鱼和爬虫硬着头皮向它冲来，它们完全不懂得上面放下来的东西：人类的思想，用种种不同的语言，无声无息地，为了好、也可以为了坏的目的，在这条知识的蛇里流动着。它是海里奇物中一件最奇异的东西——我们时代的

海 蟒。

^① 原文是 **Midgaard**，即介乎天堂和地狱之间的地区，也就是我们人类所住的世界。

跳蚤和教授

从前有一个气球驾驶员；他很倒霉，他的轻气球炸了，他落到地上来，跌成肉泥。两分钟以前，他把他的儿子用一把降落伞放下来了：这孩子真算是运气。他没有受伤。他表现出相当大的本领可以成为一个气球驾驶员，但是他没有气球，而且也没有办法能弄到一个。

他得生活下去，因此他就玩起一套魔术来：他能叫他的肚皮讲话——这叫做“腹语术”。他很年轻，而且漂亮。当他留起一撮小胡子和穿起一身整齐衣服的时候，人们可能把他当做一位伯爵的少爷。太太小姐们认为他漂亮。有一个年轻女子被他的外表和法术迷到了这种地步，她甚至和他一同到外国和外国的城市里去。他在那些地方自称为教授——他不能有比教授更低的头衔。

他唯一的思想是要获得一个轻气球，同他亲爱的太太一起飞到天空中去。不过到目前为止，他还没有办法。

“办法总会有的！”他说。

“我希望有，”她说。

“我们还年轻，何况我现在还是一个教授呢。面包屑也算面包呀！”

她忠心地帮助他。她坐在门口，为他的表演卖票。这种工作在冬天可是一种很冷的玩艺儿。她在一个节目中也帮了他的忙。他把太太放在一张桌子的抽屉里——一个大抽屉里。她从后面的一个抽屉爬进去，在前面的抽屉里人们是看不见她的。这给人一种错觉。

不过有一天晚上，当他把抽屉拉开的时候，她却不见了。她不在前面的一个抽屉里，也不在后面的一个抽屉里。整个的屋子里都找不着她，也听不见她。她有她的一套法术。她再也没有回来。她对她的工作感到腻了。他也感到腻了，再也没有心情来笑或讲笑话，因此也就没有谁来看了。收入渐渐少了，他的衣服也渐渐变坏了。到最后他只剩下一只大跳蚤——这是他从他太太那里继承得来的一笔遗产，所以他非常爱它。他训练它，教给它魔术，教它举枪敬礼，放炮——不过是一尊很小的炮。

教授因跳蚤而感到骄傲；它自己也感到骄傲。它学习到了一些东西，而且它身体里有人的血统。它到许多的大

城市去过，见过王子和公主，获得过他们高度的赞赏。它在报纸和招贴上出现过。它知道它是一个名角色，能养活一位教授，是的，甚至能养活整个家庭。

它很骄傲，它又很驰名，不过当它跟这位教授在一起旅行的时候，他们在火车上总是坐第四等的席位——这跟头等相比，走起来当然是一样快。他们之间有一种默契：他们永远不分离，永远不结婚；跳蚤要做一个单身汉，教授仍然是一个鳏夫。这两件事情都是半斤八两，没有分别。

“一个人在一个地方获得了极大的成功以后，”教授说，“他就不宜到那儿再去第二次！”他是一个会辨别人物性格的人，而这也是一种艺术。

最后他走遍了所有的国家；只有野人国他没有去过——因此他现在就决定到野人国去。在这些国家里，人们的确都把信仰基督教的人吃掉。教授知道这事情，但是他并不是一个真正的基督教徒，而跳蚤也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人。因此他就认为他们可以到这些地方去，而发一笔财。

他们坐着汽船和帆船去。跳蚤把它所有的花样都表演出来了，所以他们在整个的航程中没有花一个钱就到了野

人国。

这儿的统治者是一位小小的公主。她不过只有六岁，但是她统治着。这种权力是她从父母的手中拿过来的。因为她很任性，但是分外地美丽和顽皮。

跳蚤马上就举枪敬礼，放了炮。她被跳蚤迷住了，她说，“除了他以外，我什么人也不要！”她热烈地爱上了它，而且她在没有爱它以前就已经疯狂起来了。

“甜蜜的、可爱的、聪明的孩子！”她的父亲说，“只希望我们能先叫它变成一个人！”

“老头子，这是我的事情！”她说。作为一个小公主，这样的话说得并不好，特别是对自己的父亲，但是她已经疯狂了。

她把跳蚤放在她的小手中。“现在你是一个人，和我一道来统治；不过你得听我的话办事，否则我就要把你杀掉，把你的教授吃掉。”

教授得到了一间很大的住房。墙壁是用甜甘蔗编的——他可以随时去舔它，但是他并不喜欢吃甜东西。他睡在一张吊床上。这倒有些象是躺在他一直盼望着的那个轻气球里面呢。这个轻气球一直萦绕在他的思想之中。

跳蚤跟公主在一起，不是坐在她的小手上，就是坐在她柔软的颈上。她从头上拔下一根头发来。教授得用它绑住跳蚤的腿。这样，她就可以把它系在她珊瑚的耳坠子上。

对公主说来，这是一段快乐的时间。她想，跳蚤也该是同样快乐吧。可是这位教授颇有些不安。他是一个旅行家，他喜欢从这一个城市旅行到那一个城市去，喜欢在报纸上看到人们把他描写成为一个怎样有毅力，怎样聪明，怎样能把一切人类的行动教给一个跳蚤的人。他日日夜夜躺在吊床里打盹，吃着丰美的饭食：新鲜鸟蛋，象眼睛，长颈鹿肉排，因为吃人的生番不能仅靠人肉而生活——人肉不过是一样好菜罢了。“孩子的肩肉，加上最辣的酱油，”母后说，“是最好吃的东西。”

教授感到有些厌倦。他希望离开这个野人国，但是他得把跳蚤带走，因为它是他的一件奇宝和生命线。他怎样才能达到目的呢？这倒不太容易。

他集中他的一切智慧来想办法，于是他说：“有办法了！”

“公主的父王，请让我做点事情吧！我想训练全国人民学会举枪敬礼。这在世界上一些大国里叫做文化。”

“你有什么可以教给我呢？”公主的父亲说。

“我最大的艺术是放炮，”教授说，“使整个的地球都震动起来，使一切最好的鸟儿落下来时已经被烤得很香了！这只需轰一声就成了！”

“把你的大炮拿来吧！”公主的父亲说。

可是在这里全国都没有一个大炮，只有跳蚤带来的那一尊炮，但是这尊炮未免太小了。

“我来制造一门大炮吧！”教授说；“你只须供我材料；我需要做轻气球用的绸子，针和线，粗绳和细绳，以及气球所需的灵水——这可以使气球鼓胀起来，变得很轻，能向上升。气球在大炮的腹中就会发出轰声来。”

他所要求的东西他都得到了。

全国的人都来看这尊大炮。这位教授在他没有把轻气球吹足气和准备上升以前，不喊他们。

跳蚤坐在公主的手上，在旁观看。气球现在装满气了。它鼓了起来，控制不住；它是那么狂暴。

“我得把它放到空中去，好使它冷却一下，”教授说，同时坐进吊在它下面的那个篮子里去。

“不过我单独一个人无法驾御它。我需要一个有经验

的助手来帮我的忙。这儿除了跳蚤以外，谁也不成！”

“我不同意！”公主说，但是她却把跳蚤交给教授了。它坐在教授的手中。

“请放掉绳子和线吧！”他说。“现在轻气球要上升了！”

大家以为他在说：“发炮！”

气球越升越高，升到云层中去，离开了野人国。

那位小公主和她的父亲、母亲以及所有的人群都在站着等待。他们现在还在等待哩。如果你不相信，你可以到野人国去看看。那儿每个小孩子还在谈论着关于跳蚤和教授的事情。他们相信，等大炮冷了以后，这两个人就会回来的。但是他们却没有回来，他们现在和我们一起坐在家里。他们在自己的国家里，坐着火车的头等席位——不是四等席位。他们走了运，有一个巨大的气球。谁也没有问他们怎样和从什么地方得到这个气球的。跳蚤和教授现在都是有地位的富人了。

老约翰妮讲的故事

风儿在老柳树里呼啸。

这听起来象一支歌，风儿唱出它的调子，树儿讲出它的故事。如果你不懂得它的话，那么请你去问住在济贫院里的约翰妮吧。她知道，因为她是在这个区域里出生的。

多少年以前，当这地方还有一条公路的时候，这棵树已经很大、很引人注目了。它现在仍然立在那块老地方——在裁缝那座年久失修的木屋子外面，在那个水池的旁边。那时候池子很大，家畜常常在它里面洗澡；在炎热的夏天里，农家的孩子常常光着身，在它里面拍来拍去。柳树底下有一个里程碑。它现在已经倒了，上面长满了黑莓子。

在一个富有农人的农庄的另一边，现在筑起了一条新公路。那条老公路已经成了一条田埂，那个池子成了一个长满了浮萍的水坑。一个青蛙跳下去，浮萍就散开了，于是人们就可以看到黑色的死水。它的周围生长着一些香蒲、芦苇和金黄的鸢尾花，而且还在不断地增多。

裁缝的房子又旧又歪；它的屋顶是青苔和石连花的温床。鸽房塌了，欧椋鸟筑起自己的窠来。山形墙和屋顶下挂着的是一连串燕子窠，好象这儿是一块幸运的住所似的。

这是某个时候的情形；但是现在它是孤独和沉寂的。“孤独的、无能的、可怜的拉斯木斯”——大家这样叫他——住在这儿。他是在这儿出生的。他在这儿玩耍过，在这儿的田野和篱笆上跳跃过。他小时候在这个池子里拍过水，在这株老树上爬过。

树上曾经长出过美丽的粗枝绿叶，它现在也仍然是这样。不过巨风已经把它的躯干吹得有点儿弯了，而时间在它身上刻出了一道裂口。风把泥土吹到裂口里去。现在它里面长出了草和绿色植物。是的，它里面甚至还长出了一棵小山梨。

燕子在春天飞来，在树上和屋顶上盘旋，修补它们的旧窠。但是可怜的拉斯木斯却让自己的窠自生自灭；他既不修补它，也不扶持它。“那有什么用呢？”这就是他的格言，也是他父亲的格言。

他呆在家里。燕子——忠诚的鸟儿——从这儿飞走了，

又回到这儿来。欧椋鸟飞走了，但是也飞回来，唱着歌。有个时候，拉斯木斯也会唱，并且跟它比赛。现在他既不会唱，也不会吹。

风儿在这株老柳树里呼啸——它仍然在呼啸，这听起来象一支歌：风儿唱着它的调子，树儿讲着它的故事。如果你听不懂，你可以去问住在济贫院里的约翰妮。她知道，她知道许多过去的事情，她是象一本写满了字和回忆的记录。

当这房子是新的和完好的时候——村里的裁缝依瓦尔·奥尔塞和他的妻子玛伦一起迁进去住过。他们是两个勤俭、诚实的人。年老的约翰妮那时还不过是一个孩子，她是这地区里一个最穷的人——一个木鞋匠的女儿。玛伦从来不缺少饭吃；约翰妮从她那里得到过不少黄油面包。玛伦跟地主太太的关系很好，永远是满面笑容，一副高兴的样子。她从来不悲观。她的嘴很能干，但她的手也很能干。她善于使针，也正如她的善于使嘴一样。她会料理家，也会料理孩子——她一共有十二个孩子，第十二个已经不在。

“穷人家老是有一大窠孩子！”地主牢骚地说。“如果他们能把孩子象小猫似地淹死，只留下一两个身体最强壮的，那么他们也就不至于穷困到这种地步了！”

“愿上帝保佑我！”裁缝的妻子说。“孩子是上帝送来的；他们是家庭的幸福；每一个孩子是上帝送来的礼物！如果生活紧，吃饭的嘴巴多，一个人就更应该努力，更应该想尽办法，老实地活下去。只要我们自己不松劲，上帝一定会帮助我们的！”

地主的太太同意她这种看法，和善地对她点点头，摸摸玛伦的脸：这样的事情她做过许多次，甚至还吻过玛伦，不过这是她小时候的事，那时玛伦是她的奶妈。她们那时彼此都喜爱；她们现在仍然是这样。

每年圣诞节，总有些冬天的粮食从地主的公馆送到裁缝的家里来：一桶牛奶，一只猪，两只鹅，十多磅黄油，干奶酪和苹果。这大大地改善了他们的伙食情况。依瓦尔·奥尔塞那时感到非常满意，不过马上他的那套老格言又来了：“这有什么用呢？”

他屋子里的一切东西，窗帘、荷兰石竹和凤仙花，都是很干净和整齐的。画框里镶着一副绣着名字的刺绣，它的旁边是一篇有韵的“情诗”。这是玛伦·奥尔塞自己写的。她知道诗应该怎样押韵。她对于自己的名字颇感到骄傲，因为在丹麦文里，它和“包尔塞”（香肠）这个字是同韵的。

“与众不同一些总是好的！”她说，同时大笑起来。她的心情老是很好的，她从来不象她的丈夫那样，说：“有什么用呢？”她的格言是：“依靠自己，依靠上帝！”她照这个信念办事，把家庭维系在一起。孩子们长得很大，很健康，旅行到遥远的地方去，发展也不坏。拉斯木斯是最小的一个孩子。他是那么可爱，城里一个最伟大的艺术家曾经有一次请他去当模特儿。他那时什么衣服也没有穿，象他初生到这个世界来的时候一样。这幅画现在挂在国王的宫殿里。地主的太太曾经在那儿看到过，而且还认得出小小的拉斯木斯，虽然他没有穿衣服。

可是现在困难的日子到来了。裁缝的两只手生了关节炎，而且长出了很大的瘤。医生一点办法也没有，甚至会“治病”的那位“半仙”斯娣妮也想不出办法来。

“不要害怕！”玛伦说。“垂头丧气是没有用的！现在爸爸的一双手既没有用，那么我就要多使我的一双手了。小拉斯木斯也可以使针了！”

他已经坐在案板旁边工作，一面吹着口哨，一面唱着歌。他是一个快乐的孩子。

妈妈说他不能老是整天坐着。这对于孩子是一桩罪过。



他应该活动和玩耍。

他最好的玩伴是木鞋匠的那个小小的约翰妮。她家比拉斯木斯家更穷。她长得并不漂亮；她露着光腿，穿着破烂的衣服。没有谁来替她补，她自己也不会做。她是一个孩子，快乐得象我们上帝的阳光中一只小鸟。

拉斯木斯和约翰妮在那个里程碑和大柳树旁边玩耍。

他有伟大的志向。他要做一个能干的裁缝，搬进城里去住——他听到爸爸说过，城里的老板能雇用十来个师傅。他想当一个伙计；将来再当一个老板。约翰妮可以来拜访他。如果她会做饭，她可以为大伙儿烧饭。他将给她一间

大房间住。

约翰妮不敢相信这类的事情。不过拉斯木斯相信这会成为事实。

他们这样坐在那棵老树底下，风在叶子和枝桠之间吹：风



儿仿佛是在唱歌，树儿仿佛是在讲话。

在秋天，每片叶子都落下来了，雨点从光秃的枝子上滴下来。

“它会又变绿的！”奥尔塞妈妈说。

“有什么用呢？”丈夫说。“新的一年只会带来新的忧愁！”

“厨房里装满了食物呀！”妻子说。“为了这，我们要感谢我们的女主人。我很健康，精力旺盛。我们发牢骚是不对的！”

地主一家人住在乡下别墅里过圣诞节。可是在新年过后的那一周里，他们就搬进城去了。他们在城里过冬，享受着愉快和幸福的生活：他们参加跳舞会，甚至还参加国王在场的宴会。

女主人从法国买来了两件华贵的时装。在质量、式样和缝的艺术方面讲，裁缝的妻子玛伦以前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漂亮的东西。她请求太太说，她能不能把丈夫带到她家里来看看这两件衣服。她说，一个乡下裁缝从来没有机会看这样的东西。

他看到了；在他回家以前，他什么意见也没有表示。他所说的只不过是他的老一套：“这有什么用呢？”这一次他说对了。

主人到了城里。跳舞和欢乐的季节已经开始了；不过在这种快乐的时候，老爷忽然死了。太太不能穿那样美丽的时装。她感到悲恸，她从头到脚都穿上了黑色的丧服；连一条白色的缎带都没有。所有的仆人都穿上了黑衣。甚至他们的大马车也复上了黑色的细纱。

这是一个寒冷、冰冻的夜。雪发出晶莹的光，星星在眨眼。沉重的柩车装着尸体从城里开到家庭的教堂里来；尸

体就要埋葬在家庭的墓窖里的。管家和教区的小吏骑在马上，拿着火把，在教堂门口守候。教堂的光照得很亮，牧师站在教堂敞着的门口迎接尸体。棺材被抬到唱诗班里去；所有的人都在它后面跟着。牧师发表了一篇演说，大家唱了一首圣诗。太太也在教堂里；她是坐在复着黑纱的轿车里来的。它的里里外外全是一片黑色；人们在这个教区里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情景。

整个的冬天大家都在谈论着这位老爷的葬礼。“这才算得是一位老爷的入葬啊。”

“人们可以看出这个人是多么重要！”教区的人说。“他生出来很高贵，埋葬时也很高贵！”

“这又有什么用呢？”裁缝说，“他现在既没有了生命，也没有了财产。这两样东西中我们起码还有一样！”

“请不要这样讲吧！”玛伦说，“他在天国里永远是有生命的！”

“谁告诉你这话，玛伦？”裁缝说。“死尸只不过是很好的肥料罢了！不过这人太高贵了，连对泥土也没有什么用，所以只好让他躺在一个教堂的墓窖里！”

“不要说这种无神的话吧！”玛伦说。“我再对你讲一



次，他是会永生的！”

“谁告诉你这话，玛伦？”裁缝重复说。

玛伦把她的围裙包在小拉斯木斯头上，不让他听到这番话。

她把他抱到柴草房里去，哭起来。

“亲爱的拉斯木斯，你所听到的话不是你爸爸讲的。那是一个魔鬼，在屋子里走过，借你爸爸的声音讲的！祷告上帝吧。我们一起来祷告吧！”她把这孩子的手合起来。

“现在我放心了！”她说。“要依靠你自己，要依靠我们

的上帝！”

一年的居丧结束了。寡妇现在只戴着半孝。她的心里很快乐。

外面有些谣传，说她已经有了一个求婚者，并且想要结婚。玛伦知道一点线索，而牧师知道的更多。

在棕树主日^①那天，做完礼拜以后，寡妇和她的爱人的结婚预告就公布出来了。他是一个雕匠或一个刻匠，他的这行职业的名称还不大有人知道。在那个时候，多瓦尔生和他的艺术还不是每个人所谈论的题材。这个新的主人并不是出自望族，但他是一个非常高贵的人。大家说，他这个人不是一般人所能理解的。他雕刻出人象来，手艺非常能干；他是一个貌美的年轻人。

“这有什么用呢？”裁缝奥尔塞说。

在棕树主日那天，结婚预告在牧师的讲道台上宣布出来了。接着大家就唱圣诗和领圣餐。裁缝和他的妻子和小拉斯木斯都在教堂里；爸爸和妈妈去领圣餐，拉斯木斯坐在座位上——他还没有受过坚信礼。裁缝的家里有一段时间

^① 棕树主日（Palme-Sondag）是基督教中复活节前的一个礼拜日，也是欢迎基督在受难前入耶路撒冷的纪念日。

没有衣服穿。他们所有的几件旧衣服已经被翻改过了好几次,补了又补。现在他们三个人都穿着新衣服,不过颜色都是黑的,好象他们要去送葬似的,因为这些衣服是用盖着柩车的那块黑布缝的。丈夫用它做了一件上衣和裤子,玛伦做了一件高领的袍子,拉斯木斯做了一套可以一直穿到受坚信礼时的衣服。柩车的盖布和里布他们全都利用了。谁也不知道,这布过去是做什么用的,不过人们很快就知道了。那个“半仙”斯娣妮和一些同样聪明、但不靠“道法”吃饭的人,都说这衣服给这一家人带来灾害和疾病。“一个人除非是要走进坟墓,决不能穿柩车的复布的。”

木鞋匠的约翰妮听到这话就哭起来。事有凑巧,从那天起,那个裁缝的情况变得一天不如一天,人们不难看出谁会倒霉。

事情摆得很明白的了。

在三一节^①后的那个礼拜天,裁缝奥尔塞死了。现在只有玛伦一个人来维持这个家庭了。她坚持要这样作;她依靠自己,依靠我们的上帝。

^① 这是基督教中圣灵降临后第一个礼拜天。

第二年拉斯木斯受了坚信礼。这时他到城里去，跟一个大裁缝当学徒——这个裁缝的案板上没有十二个伙计做活；他只有一个。而小小的拉斯木斯只算半个。他很高兴，很满意，不过小小的约翰妮哭起来了。她爱他的程度超过了她自己的想象。裁缝的未亡人留守在老家，继续做她的工作。

这时有一条新的公路开出来了。柳树后边和裁缝的房子旁边的那条公路，现在成了田埂；那个水池变成了一团死水，长满了浮萍。那个里程碑也倒下来了——它现在什么也不能代表；不过那棵树还是活着的，既强壮，又好看。风儿在它的叶子和枝桠中间发出萧萧声。

燕子飞走了，欧椋鸟也飞走了；不过它们在春天又飞回来。当它们在第四次飞回来的时候，拉斯木斯也回来了。他的学徒期已结束了。他虽然很瘦削，但是却是一个漂亮的年轻人。他现在想背上他的背包，旅行到外国去。这就是他的心情。可是他的母亲留住他不放，家乡究竟是最好的地方呀！别的几个孩子都星散了，他是最年轻的，他应该呆在家里。只要他留在这个区域里，他的工作一定会做不完。他可以成为一个流动的裁缝，在这个田庄里做两周，在那个

田庄里留半个月就成。这也是旅行呀。拉斯木斯遵从了母亲的劝告。

他又在他故乡的屋子里睡觉了，他又坐在那棵老柳树底下，听它呼啸。

他是一个外貌很好看的人。他能够象一个鸟儿似地吹出口哨，唱出新的和旧的歌。他在所有的大田庄上都受到欢迎，特别是在克劳斯·汉生的田庄上。这人是这个区域里第二个富有的农夫。

他的女儿爱尔茜象一朵最可爱的鲜花。她老是笑着的。有些不怀好意的人说，她笑是为了要露出她美丽的牙齿。她随时都会笑，而且也随时有心情开玩笑。这是她的性格。

她爱上了拉斯木斯，他也爱上了她。但是他们没有用语言表达出来。

事情就是这样；他心中变得沉重起来。他的性格很象父亲，而不太象母亲。只有当爱尔茜来的时候，他的心情才活跃起来。他们两人在一起笑，讲风趣话，开玩笑。不过，虽然适当的机会倒是不少，他却从来没有私下吐出一个字眼来表达他的爱情。“这有什么用呢？”他想。“她的父亲为她找有钱的人，而我没有钱。最好的办法是离开此地！”然

而他不能从这个田庄离开，仿佛爱尔茜用一根线把他牵住了似的。在她面前他好象是一只受过训练的鸟儿：他为了她的快乐和遵照她的意志而唱歌，吹口哨。

木鞋匠的女儿约翰妮就在这个田庄上当佣人，做一些普通的粗活。她赶着奶车到田野里去，和别的女孩子们一起挤奶。在必需的时候，她还要运粪呢。她从来不走到大厅里去，因此也就不常看到拉斯木斯或爱尔茜，不过她听到人说过，他们两人的关系几乎说得上是恋人。

“拉斯木斯真是运气好，”她说。“我不能嫉妒他！”于是她的眼睛就湿润了，虽然她没有什么理由要哭。

这是城里的集日。克劳斯·汉生驾着车子去赶集，拉斯木斯也跟他一道去。他坐在爱尔茜的身旁——去时和回来时都是一样。他深深地爱她，但是他却一个字也不吐露出来。

“关于这件事，他可以对我表示一点意见呀！”这位姑娘想，而且她想得有道理。“如果他不开口的话，我就得吓他一下！”

不久农庄上就流传着一个谣言，说区里有一个最富有的农夫在向爱尔茜求爱。他的确表示过了，但是她对他作

什么回答，暂时还没有谁知道。

拉斯木斯的思想里起了一阵波动。

有一天晚上，爱尔茜的手指上戴上了一个金戒指，同时问拉斯木斯这是什么意思。

“订了婚！”他说。

“你知道跟谁订了婚吗？”她问。

“是不是跟一个有钱的农夫？”他说。

“你猜对了！”她说，点了一下头，于是就溜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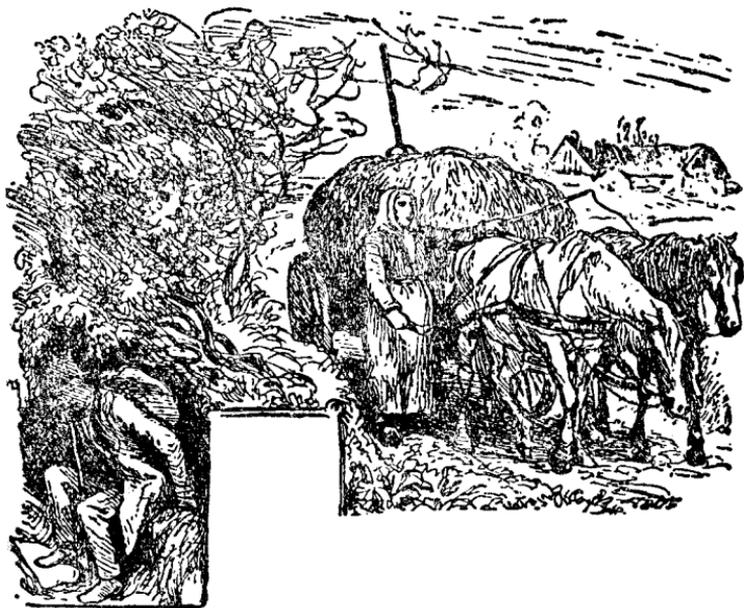
但是他也溜走了。他回到妈妈的家里来，象一个疯子。他打好背包，要向茫茫的世界走去。母亲哭起来，但是也没有办法。

他从那棵老柳树上砍下一根手杖；他吹起口哨来，好象他是很高兴的样子。他要出去见见世面。

“这对于我是一件很难过的事情！”母亲说。“不过对于你说来，最好的办法当然是离开。所以我也只得听从你了。依靠你自己和我们的上帝吧，我希望再看到你的时候，你又是那样快乐和高兴！”

他沿着新的公路走。他在这儿看见约翰妮赶着一大车粪。她没有注意到他，而他也不愿意被她看见，因此他就坐

在一个篱笆的后面,藏躲起来。约翰妮赶着车子走过去了。



他向茫茫的世界走去。谁也不知道他走向什么地方。他的母亲以为他在年终以前就会回来的：“他现在有些新的东西要看,新的事情要考虑。但是他会回到旧路上来的,他不会把一切记忆都一笔勾消的。在气质方面,他太象他的父亲。可怜的孩子!我倒很希望他有我的性格呢。但是他会回家来的。他不会抛掉我和这间老屋子的。”

母亲等了许多年。爱尔茜只等了一个月。她偷偷地去拜访那个“半仙”——麦得的女儿斯娣妮。这个女人会“治病”，会用纸牌和咖啡算命，而且还会念主祷文和许多其他的东西。她还知道拉斯木斯在什么地方。这是她从咖啡的沉淀中看出来的。他住在一个外国的城市里，但是她研究不出它的名字。这个城市里有兵士和美丽的姑娘。他正在考虑去当兵或者娶一个姑娘。

爱尔茜听到这话，难过到极点。她愿意拿出她所有的储蓄，来把他救出来，可是她不希望别人知道她在做这件事情。

老斯娣妮说，他一定会回来的。她可以做一套法事——一套对于有关的人说来很危险的法事，不过这是一个不得已的办法。她要为他熬一锅东西，使他不得不离开他所在的那块地方。锅在什么地方熬，他就得回到什么地方来——回到他最亲爱的人正在等着他的地方来。可能他要在好几个月以后才能回来，但是如果他还活着的话，他一定会回来的。

他一定是在日夜不停地、翻山过水地旅行，不管天气是温和还是严寒，不管他是怎样劳累。他应该回家来，他一定要回家来。

月亮正是上弦。老斯娣妮说，这正是做法事的时候。这是暴风雨的天气，那棵老柳树裂开了：斯娣妮砍下一根枝条，把它挽成一个结——它可以把拉斯木斯引回到他母亲的家里来。她把屋顶上的青苔和石莲花都采下来，放进火上熬着的锅里去。这时爱尔茜得从圣诗集上扯下一页书来。她偶然扯下了印着勘误表的最后一页。“这也同样有用！”斯娣妮说，于是便把它放进锅里去了。

汤里面须得有种种不同的东西。它得不停地熬，一直熬到拉斯木斯回到家来为止。斯娣妮房间里的那只黑公鸡



的冠子也得割下来，放进汤里去。爱尔茜那个大金戒指也得放进去，而且斯娣妮预先告诉她，放进去后就永远不能收回。她，斯娣妮，真是聪明。我们不知名的许多东西也被放进锅里去了。锅一直是放在火上、发光的炭上或者滚热的灰上。只有她和爱尔茜知道这件事情。

月亮盈了，月亮亏了。爱尔茜常常跑来问：“你看到他回来没有？”

“我知道的事情很多！”斯娣妮说，“我看得见的事情很多！不过他走的那条路有多长，我却看不见。他一会儿在走过高山！一会儿在海上遇见恶劣的天气！穿过那个大森林的路是很长的，他的脚上起了泡，他的身体在发热，但是他得继续向前走！”

“不成！不成！”爱尔茜说，“这叫我感到难过！”

“他现在停不下来了！因为如果我们让他停下来的话，他就会倒在大路上死掉了！”

许多年又过去了！月亮又圆又大，风儿在那株老树里呼啸，天上的月光中有一条长虹出现。

“这是一个证实的信号！”斯娣妮说。“拉斯木斯要回来了。”

可是他并没有回来。

“还需要等待很长的时间！”斯娣妮说。

“现在我等得腻了！”爱尔茜说。她不再常来看斯娣妮，也不再带新的礼物给她了。

她的心略微轻松了一些。在一个晴朗的早晨，区里的人都知道爱尔茜对那个最有钱的农夫表示了“同意”。

她去看了一下农庄和田地，家畜和器具。一切都布置好了。现在再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延迟他们的婚礼了。

盛大的庆祝一连举行了三天。大家跟着笛子和提琴的节拍跳舞。区里的人都被请来了。奥尔塞妈妈也到来了。这场欢乐结束的时候，客人都道了谢，乐师都离去了，她带了些宴会上剩下下来的东西回到家来。

她只是用了一根插梢把门扣住。插梢现在却被拉开了，门也开了，拉斯木斯坐在屋子里面。他回到家里来了，正在这个时候回到家里来了。天啦，请看他的那副样子！他只剩下一层皮包骨，又黄又瘦！

“拉斯木斯！”母亲说，“我看到的就是你吗？你的样子是多么难看啊！但是我从心眼里感到高兴，你又回到我身边来了！”

她把她从那个宴会带回的好食物给他吃——一块牛排，一块结婚的果馅饼。

他说，他在最近一个时期里常常想起母亲、家园和那棵老柳树。说来也真奇怪，他也常常在梦中看见这棵树和光着腿子的约翰妮。

至于爱尔茜，他连名字也没有提一下。他现在病了，非躺在床上不可。但是我们不相信，这是由于那锅汤的原故，或者这锅汤在他身上产生了什么魔力。只有老斯娣妮和爱尔茜才相信这一套，但是她们对谁也不提起这事情。

拉斯木斯躺在床上发热。他的病是带有传染性的，因此除了那个木鞋匠的女儿约翰妮以外，谁也不到这个裁缝的家里来。当她看到拉斯木斯这副可怜的样子时，她就哭起来了。

医生为他开了一个药方。但是他不愿意吃药。他说，“这有什么用呢？”

“有用的，吃了药你就会好的！”母亲说。“依靠你自己和我们的上帝吧！如果我再能看到你身上长起肉来，再能听到你吹口哨和唱歌，叫我舍弃我自己的生命都可以！”

拉斯木斯渐渐克服了他的疾病；但是他的母亲却染上

病了。我们的上帝没有把他召去，却把她叫去了。

这个家是很寂寞的，而且越变越穷。“他已经拖垮了，”区里的人说。“可怜的拉斯木斯！”

他在旅行中所过的那种辛苦的生活——不是熬着汤的那口锅——耗尽了他的精力，拖垮了他的身体。他的头发变得稀薄和灰白了；什么事情他也没有心情好好地去做。

“这又有什么用呢？”他说。他宁愿到酒店里去，而不愿上教堂。

在一个秋天的晚上，他走出酒店，在风吹雨打中，在一条泥泞的路上，摇摇摆摆地向家里走来。他的母亲早已去世了，躺在坟墓里。那些忠诚的动物——燕子和欧椋鸟——也飞走了。只有木鞋匠的女儿约翰妮还没有走。她在路上赶上了他，陪着他走了一程。

“鼓起勇气来呀，拉斯木斯！”

“这有什么用呢？”他说。

“你这句老话是没有出息啊！”她说。“请记住你母亲的话吧：‘依靠你自己和我们的上帝！’拉斯木斯，你没有这样办！一个人应该这样办，一个人必须这样办呀。切不要说‘有什么用呢？’这样，你就连做事的心情都没有了。”

她陪他走到他屋子的门口才离开他。但他没有走进去；他走到那棵老柳树下，在那块倒下的里程碑上坐下来。

风儿在树枝之间呼号着。它象在唱歌；它象在讲话。拉斯木斯回答它。他高声地讲，但是除了树和呼啸的风儿之外，谁也听不见他。

“我感到冷极了！现在该是上床去睡的时候了。睡吧！睡吧！”

于是他就去睡了；他没有走进屋子，但是走向水池——他在这儿摇晃了一下，倒下了。雨在倾盆地下着，风吹得象冰一样冷，但是他没有去理它。当太阳升起的时候，乌鸦在水池的芦苇上飞。他醒转来已经是半死了。如果他的头倒到他的脚那边，他将永远不会起来了，浮萍将会成为他的尸衣。

这天约翰妮到这个裁缝的家里来。她是他的救星；她把他送到医院去。

“我们从小时起就是朋友，”她说；“你的母亲给过我吃的和喝的，我永远也报答她不完！你将会恢复健康的，你会活下去！”

我们的上帝要他活下去，但是他的身体和心灵却受到

许多的波折。

燕子和欧椋鸟飞来了，飞去了，又飞回来了。拉斯木斯已经是未老先衰。他孤独地坐在屋子里，而屋子却一天比一天残破了。他很穷，他现在比约翰妮还要穷。

“你没有信心，”她说，“如果我们没有了上帝，那么我们还会有什么呢？你应该去领取圣餐！”她说。“自从你受了坚信礼后，你就一直没有去过。”

“唔，这又有什么用呢？”他说。

“如果你要这样讲、而且相信这句话，那么就让它去吧！上帝是不愿意看到不乐意的客人坐在他的桌子旁的。不过请你想想你的母亲和你小时的那些日子吧！你那时是一个虔诚的、可爱的孩子。我念一首圣诗给你听好吗？”

“这又有什么用呢？”他说。

“它给我安慰。”她说。

“约翰妮，你简直成了一个神圣的人！”他用沉重和困倦的眼睛望着她。

于是约翰妮念着圣诗。她不是从书本子上念，因为她没有书，她是在背诵。

“这都是漂亮的话！”他说，“但是我不能全部听懂。我

的头是那么沉重！”

拉斯木斯已经成了一个老人；但是爱尔茜也不年轻了，如果我们要提起她的话——拉斯木斯从来不提。她已经是一个祖母。她的孙女是一个顽皮的小女孩。这个小姑娘跟村子里别的孩子在一起玩耍。拉斯木斯拄着他的手杖走过来，站着不动，看着这些孩子玩耍，对他们微笑——于是过去的岁月就回到他的记忆中来了。爱尔茜的孙女指着她，大声说：“可怜的拉斯木斯！”别的孩子也学着她的样儿，大声说：“可怜的拉斯木斯！”同时跟在这个老头儿后面尖声叫喊。



那是灰色、阴沉的一天；一连好几天都是这个样子。不过在灰色、阴沉的日子后面跟着来的就是充满了太阳的日子。

这是一个美丽的圣灵降临节的早晨。教堂里装饰着绿色的赤杨枝，人们可以在里面闻到一种山林气息。阳光在教堂的座位上照着。祭台上的大蜡烛点起来了，大家在领圣餐。约翰妮跪在许多人中间，可是拉斯木斯却不在场。正在这天早晨，我们的上帝来召唤他了。

在上帝身边，他可以得到慈悲和怜悯。

自此以后，许多年过去了。裁缝的房子仍然立在那儿，可是那里面没有任何人住着；只要夜里的暴风雨打来，它就会坍塌。水池上盖满了芦苇和蒲草。风儿在那棵古树里呼啸，听起来好象是在唱一支歌。风儿在唱着它的调子，树儿讲着它的故事。如果你不懂得，那么请你去问济贫院里的约翰妮吧。

她住在那儿，唱着圣诗——她曾经为拉斯木斯唱过那首诗。她在想他，她——虔诚的人——在我们的上帝面前为他祈祷。她能够讲出在那株古树中吟唱着的过去的日子，过去的记忆。

开门的钥匙

每一个钥匙都有自己的故事，而钥匙的种类却是不少：有家臣^①的钥匙，有开钟的钥匙，有圣彼得大教堂^②的钥匙。我们可以谈到种种钥匙，不过现在我们只谈谈家臣的那个开门的钥匙。

它是在一个锁匠店里出世的；不过人们在它身上锤和锉得那么厉害，人们可能相信它是一个铁匠的产品。就裤袋说来，它是太大了，因此人们只好把它装在上衣袋里。它在这个袋里经常是呆在黑暗之中；不过它在墙上也有一个固定的位置；这个位置是在家臣的一张儿时画像的旁边——在这张象里，他的一副样儿倒颇象衬衫皱襞包着的肉丸。

人们说，在某些星宿下出生的人，会在自己的性格和品行中带有这些星宿的某些特点——如历书上所写的金牛宫啦、处女宫啦、天蝎宫啦。家臣的太太没有提起任何这类星宿的名字，而只是说她的丈夫是在“手车星”下面出生的，因

为他老是要人向前推几下才能动。

他的父亲把他推到一个办公室里去，他的母亲把他推到结婚的路上去，他的太太把他推到家臣的职位上去——不过最后这件事她不讲出来，因为她是一个非常有分寸的女人：她在适当的场合下沉默，在适当的场合下讲话和向前推进。

现在他的年事渐长了，正如他自己所说的“肥瘦适中”；他是一个有教养，有幽默感，和对于钥匙有丰富知识的人——关于钥匙的问题，我们待一会儿就会知道。他老是心情愉快的；大家都喜欢他，愿意和他谈话。他上城里去的时候，要不是他的妈妈在他后面推着他，那是很难把他拉回家来的。他必然会跟他所碰到的每一个熟人谈一通，而他的熟人却是多如过江之鲫。这弄得他总是把吃饭的时间耽误了。

家臣太太坐在窗子后面望他。“现在他来了！”她对女

① 这是封建时代皇家或贵族家里一种“管事”的官职。

② 这是罗马梵蒂冈的一个大教堂，也是世界上一个最大的教堂。教皇在这儿举行一切宗教仪式。它是 1450 年开始建筑的，占地二万六千方码，里面有三十个祭坛。

佣人说，“快把锅放上！……现在他又停下来了，跟一个什么人在谈话，快把锅拿下来吧，不然菜就煮得太烂了！……现在他来了！是的，把锅再放上吧！”

不过他还是没有来。

他可以站在窗子底下，对她点头，但是只要有一个熟人走过，他就控制不住自己，要跟这人说一两句话。假如他在跟这个人谈话时而又有另一个熟人走过，那么他就抓住这个人的扣子洞，握住那个人的手，而同时大声地对快要经过的第三个熟人打招呼。



对于太太的耐心说来，这真是一个考验。“家臣！家臣！”她于是乎就这样喊起来。“是的，此人是在手车星宿下出生的，不把他推一下，他就走不动！”

他非常喜欢到书店里去，翻翻书和杂志。他送给书商一些小礼物，为的是要得到许可把新书借回家里来看——这就是说，得到许可把书的直边裁开，而不是把书的顶上横边裁开^①，因为如果这样做，它们就不能当做新书出卖了。他是没有什么大害处的一个活报纸：他知道一切关于订婚、结婚、入葬、书本子上的闲话和街头巷尾的闲话等事情。许多人们所不知道的东西，他能作出神秘的暗示叫人知道。这一套本领他是从开门钥匙那里得来的。

从他们作为一对年轻夫妇的新婚时候起，家臣和他的太太就住在自己的公馆里。从那时起他们就有了这个钥匙，不过那时他们不知道它出奇的能力——他们只是后来才知道的。

那是在国王佛列得里克第六世^②的时代。哥本哈根在

① 在欧洲的许多国家里面，特别是在法国和意大利，书籍一般是不切边的，因此读者须得自己裁开。

② **Frederik VI (1768—1839)** 是十九世纪初叶丹麦和挪威的共同国王。

那时还没有煤气。那时还只用着油灯，还没有提佛里或者卡新诺^①；还没有电车，没有铁路。比起现在来，娱乐的地方并没有多少。星期天，人们只是走出城外，到“互助教堂”去游览，读坟上刻的字，坐在草上，吃装在篮子里的东西，喝点烧酒；不然就到佛列得里克斯堡公园去。这儿有一个乐队在宫殿面前奏乐。许多人到这儿来专门看皇室的人在那又小又狭的运河上划船。老国王在船上掌舵；他和皇后对众人不分阶级上下，一律点头。有钱的人家特别从城里到这里来吃晚茶。他们可以从花园外面的农舍里得到开水，至于茶壶，他们就得自己准备了。

家臣的一家人在一个阳光很好的星期日下午也到这儿来。他们的女佣人提着茶壶和一篮子食物及“一滴斯本得路普浓酒”走在前面。

“把开门钥匙带着吧！”太太说，“好叫我们回来时可以进来。你知道，他们天一擦黑就把门锁上了，而铃绳子今天早晨又断了！……我们会很晚回家的！而且游了佛列得里克斯堡以后，我们还要到西桥的加索蒂戏院去看哑剧收获

^① 提佛里（Tivoli）是现在哥本哈根市内的一个大游艺场；卡新诺（Casino）是现在哥本哈根市内的一个大咖啡馆兼游艺场。

人的头目哈列金；他们从云块上降下来；每张票价是两个马克。”

这样，他们就到佛列得里克斯堡去，听了听音乐，看了看飘着国旗的御船，瞧见了老国王和雪白的天鹅。他们痛痛快快地吃了一顿茶点以后就匆匆地走了，但是到戏院里仍然没有按时。

踩绳这个节目已经完了，高跷舞也告一结束，哑剧早已开始；他们照例是迟到了；这应该是怪这位家臣的。他在路上每分钟要停一下，跟某个熟人谈几句。在戏院里他又碰见很多好朋友。等这个节目演完以后，他和他的太太又非得陪一家熟人回到西桥的家里去喝一杯混合酒不可；本来这只须十分钟就可以喝完的，但是他们却拉长到一点钟。他们简直谈不完。特别有趣的是瑞典的一位男爵——也可能是一位德国的男爵吧？这位家臣记不太清楚。可是相反，这位男爵所教给他的关于钥匙的花样，他却一直是记得清清楚楚。这真是了不起！他可以叫钥匙回答他的一切问题，甚至最秘密的事情。

家臣的钥匙特别适合于这个目的。它的头特别沉重，所以它非倒悬着不可。男爵把钥匙的把手放在右手的食指

上。它轻松愉快地悬在那儿；他指尖上的每一次脉搏都可以使它动，使它摆。如果它不动，男爵就知道怎样叫它按照他的意志转，而不被人察觉。每一次转动代表一个字母，从A开始，直到我们所希望的任何字母。第一个字母出现以后，钥匙就朝相反的方向转，于是我们就可以找下一个字母。这样我们就可以得出整个字，整个句，整个问题的答案。这完全是虚构的，但是有趣。这位家臣最初的想法也是这样，但是他没有坚持下去。他被钥匙迷住了。

“先生！先生！”他的太太喊起来。“西门在十二点钟就要关呀！我们将进去不了，我们现在只剩下一刻钟了。”

他们得赶快。有好几位想回到城里去的人匆匆在他们身旁走过。当他们快要走近最后一个哨房的时候，钟正在敲十二下，门于是就砰的一声关了。一大堆人被关在外面，包括这对家臣夫妇和那位提着茶壶和一个空篮子的女佣工。有的人站在那儿感到万分惶恐，有的人感到非常烦恼。每个人的心情都不同。究竟怎么办呢？

很幸运的是：最近曾经决定过，有一个城门——北门——不关，步行的人可以通过那儿的哨房钻进城里去。

这一段路可不很短，不过天气非常可爱；天空是清静无

尘,布满了星星和流星;水沟和池塘里是一片蛙声。这一行人开始唱起歌来——一个接着一个地唱。不过这位家臣既不唱歌,也不看星星,甚至还不看自己的腿。因此他就一个倒栽葱,在水沟旁跌了一交,人们可能以为他的酒喝得太多了一点;不过钻到他脑袋里去、在那儿打转的东西倒不是混合酒,而是那个钥匙。

最后他们来到了北桥的哨房,走过桥,进入城里去。

“我现在算是放心了!”太太说。“到了我们的门口了!”

“但是开门的钥匙在什么地方呢?”家臣问。它既不是在后边的衣袋里,也不是在侧边的衣袋里。

“我的天!”他的太太喊着。“你把钥匙丢掉了吗?你一定是在跟那位男爵玩钥匙花样时把它遗失了的。我们现在怎样进去呢?铃绳子今天早晨已经断了,更夫又没有开我们房子的钥匙。这简直叫我们走投无路!”

女佣人开始呜咽地哭起来。只有这位家臣是唯一能保持镇静的人。

“我们得把那个杂货商人^①的窗玻璃打开!”他说;“把

^① 在欧洲的大建筑物里,最底下的一层经常不住人,只租给小商人开店。

他喊起来，然后走进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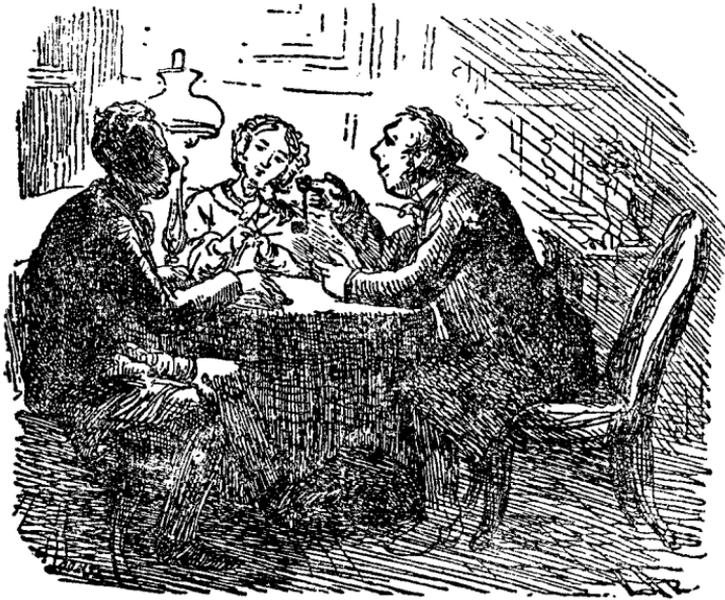
他打破了一块玻璃，接着又打破了两块。“比得生！”他喊着，同时把阳伞的把手伸进窗子里去。地下室的人的女儿在里面尖叫起来。这人把店门打开，大声喊：“更夫！”但是他一看到家臣一家人，马上就认出来了，让他们进来。更夫吹着哨子；附近街上的另一个更夫也用哨子来回答。许多人都挤到窗子这边来。

“什么地方火烧起来了？什么地方出了乱子？”大家都问。等这位家臣回到了他的房间里去，他们还在问。他把上衣脱掉……他的钥匙恰恰就在那里面——不在衣袋里，而却在衬布里。原来它从衣袋里不应该有的一个洞溜到那儿去了。

从那天晚上开始，钥匙就有了一种特殊的巨大意义，不仅是他们晚上出去的时候，就是他们坐在家里的的时候都是如此。这家臣表现出他的聪明，让钥匙来回答一切问题。

他自己想出最可能的答案，而却让钥匙讲出来，直到后来他自己也把答案信以为真了。不过一个药剂师——他是和家臣太太有关系的一个年轻人——不相信这一套。

药剂师有一个聪明的头脑；他从学生时代起就写过书



评和剧评，但是他从来没有署过自己的名字——这是一件重要的事情。他是我们所谓的有精气的人，可是他不相信精灵，也不相信钥匙精。

“是的，我相信，我相信，”他说，“亲爱的家臣，我相信钥匙和一切钥匙精，正如我相信现在开始为大家所明了的新科学：灵动术^①和新旧家具的精灵。你听到人说过没有？我听到过！我曾经怀疑过。你知道，我是一个怀疑论者，但是我在一个相当可信的外国杂志上读到一个可怕的故事

事——而我被说服了。家臣，你能想象得到吗？我把我所知道的这个故事讲给你听吧。

“两个聪明的孩子看到过他们的父母把一张大餐桌的精灵叫醒。当这两个小家伙单独在房间里的时候，他们想用同样的方法把一个柜子叫醒。它有了生命了，它的精灵醒了，但是它却不理两个孩子的命令。它自己立起来，发出一个破裂声，把它的抽屉都倒出来了，于是它用它的两只木腿把这两个孩子每人抱进一个抽屉里去。柜子装着他们跑出敞开的门，跑下楼梯，跑到街上，一直冲到运河里去，把他们两个人都淹死了。这两具小尸体被埋在基督徒的坟地里，但是柜子却被带到市府的会议厅里去，作为孩子的谋杀犯而被判死刑，活活地在市场上被烧死了。”

“我读到过这个故事！”药剂师说，“在一个外国杂志上读到过的，这并不是我自己捏造的。凭这钥匙作证，这是真事！我庄严地发誓！”

家臣认为这类的故事简直是一种粗暴的玩笑。关于钥

① 这是十九世纪中叶在欧洲盛行的一种迷信：许多人围着桌子坐着，把手放在桌上，桌子就会自动地动起来。据说这是因为“精灵”在暗中发生作用。

匙的事儿，两个人永远谈不到一起；在钥匙问题上，药剂师完全是一个糊涂虫。

对于钥匙的知识，家臣不断地获得进步。钥匙成了他的娱乐和智慧的源泉。

有一天晚上，家臣上床去睡觉；当他把衣服脱了一半的时候，他听到走廊上有人在敲门。这是那个杂货商人。他的来访真是迟了。他的衣服也脱了一半，不过他说他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情，他害怕过了夜就会忘记掉了。

“我所要说的是关于我的女儿洛特·伦的事情。她是一个美丽的女孩子，而且她已经受了坚信礼。现在我想把她好好地安顿一下。”

“我的太太还没有死呀，”家臣说，同时微笑了一下，“而我又没有儿子可以介绍给她。”

“我想你懂得我的意思，家臣！”杂货商人说。“她能弹钢琴，也能唱歌。您也许在这屋子的楼上听到过。您不知道这个女孩能做些什么事情。她能够模仿各种人说话和走路的样子。她是一个天生的演员，这对于出身良家的女孩子是一条好出路。她们可能嫁给伯爵，不过这并不是我，或者洛特·伦的想法。她能唱歌，能弹钢琴！所以前天我陪

她一起到歌唱学校去过一次。她唱了一下，但是她缺乏那种女子所必须有的浊音，也没有人们对于一个女歌唱家所要求的那种金丝鸟般的最高的尖调子。因此我想，如果她不能成为一个歌唱家，她无论如何可以成为一个演员——一个演员只须能背台词就行。今天我跟教师——人们这样叫他——谈过话。‘她的书读得多吗？’他问。‘不多，’我说。‘什么也没有读过！’他说：‘多读书对于一个艺术家是必要的！’我想这件事还不难办；所以我就回到家里来。我想，她可以到——一个租阅图书馆去，读那里所有的书。不过，今天晚上当我坐着正在脱衣服的时候，我忽然想起：当我可以借到书的时候，我为什么要去租书呢？家臣有的是书，让她去读吧。她读也读不完，而且她一文不花就能读到。”

“洛特·伦是一个可爱的女子！”家臣说，“一个漂亮的女子！她应该有书读。不过她脑子里有没有人们所谓的‘精气’——即天才——呢？更重要的是：她有没有——福气呢？”

“她中过两次彩票，”店老板说。“有一次她抽到一个衣柜，另一次抽到六张床单。我把这叫做幸运，而她是——有这种幸运的！”

“我要问问钥匙看，”家臣说。

他把钥匙放在他右手的食指上和商人的食指上，让它转动起来，接二连三地标出一系列的字母。

钥匙说：“胜利和幸运！”所以洛特·伦的未来就这么确定了。

家臣立刻给她两本书读：关于杜威克^①的剧本和克尼格^②的处世与交友。

从这天晚上开始，洛特·伦和家臣家庭间的一种亲密的关系就开始了。她常来拜访这家；家臣认为她是一个聪明的女子。她也相信他和钥匙。家臣太太从她时时刻刻在不知不觉中所表现出来的无知中，发现了她有某种孩子气和天真。这对夫妇，每人根据自己的一套看法来喜爱她，而她也一样地喜爱他们。

“楼上有一阵非常好闻的香气，”洛特·伦说。

走廊上飘着一种香味，一种芬芳的气味，一种苹果的香

① “杜威克”是荷兰 **Duiveke**（“小鸽子”）。它是一个荷兰旅店主人的女儿的小名，后来成了丹麦国王克利斯仙二世的情妇。她在 1517 年暴卒，据说是被人毒死的。

② 德国的一个男爵 **Adolf von Knigge**。他是一个作家。

味——家臣太太曾经在走廊上放了一个“格洛斯登苹果^①”，所有的房间也飘着一种喷香的玫瑰花和熏衣草味。

“这真是可爱！”洛特·伦说。

家臣太太经常在这儿陈设着许多美丽的花儿，洛特·伦真是把眼睛都看花了。是的，甚至在冬天，这儿都有紫丁香和樱桃的枝子在开着花。插在水里的这些枝子，在温暖的房间里，很快地就冒出叶，开出花来。

“人们可能以为这些光赤的枝子已经没有生命了。可是，请看它们怎样从死里回生起来吧。”

“我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事情，”洛特·伦说。
“大自然真是美妙！”

于是家臣就让她看看他的“钥匙书”。这书里记载着钥匙所讲过的一切奇异的事情——甚至一天晚上，当他的女佣人的爱人来看她时，橱柜里的半块苹果糕不见了的这类事情也被记载下来了。

家臣问他的钥匙：“谁吃了那块苹果糕——猫儿呢，还是她的爱人？”钥匙回答说：“她的爱人！”家臣在没有问以

^① 这是一种很大的苹果，产生于丹麦尤兰岛上一个叫做格洛斯登（Graasten）的地方。

前心里早就有数了。女佣人只得承认：该死的钥匙什么都知道！

“是的，这不是很稀奇吗？”家臣说。“钥匙！钥匙！它对洛特·伦作了这样的预言：‘胜利和幸运！’——我们将会看到它实现的——我敢负责！”

“那真是好极了，”洛特·伦说。

家臣太太并不轻易相信这种话，但是她不当面表示怀疑，因为她怕丈夫听见。不过后来她告诉洛特·伦说，家臣在年轻的时候曾经是一个戏迷。如果那时有人推他一把，他一定可以成为一个演员；不过他的家庭把他推到另一个方面去了。他曾经坚持要进入戏剧界；为了达到这目的，他曾写过一部戏。

“亲爱的洛特·伦，这是我告诉你的一件大秘密。那个戏写得并不坏。皇家剧院接受了它，但是它却被观众嘘下了台。因此后来就没有人提起过它了。这种结果倒使我感到很高兴。我是他的太太，我了解他。嗯，你将要走同样的道路——我希望你万事如意，不过我不相信这会成为事实——我不相信钥匙！”

洛特·伦相信它；在这个信仰上，她和家臣的看法一

致。

他们是诚心诚意地心心相印。

这位小姐有好几种才能，家臣的太太非常欣赏。洛特·伦知道怎样用洋山芋做出淀粉来，怎样用旧丝袜子制出丝手套，怎样把舞鞋上的绸面子剥下来——虽然她有钱买新衣服。她象那个杂货商人所说的，“抽斗里有的是银元，钱柜里有的是股票。”家臣太太认为她可以成为那个药剂师的理想的妻子，但是她没有说出口来，也没有让那个钥匙讲出来。药剂师不久就要成家了，而且自己在一个大城镇里开了药店。

洛特·伦经常读着杜威克和克尼格的处世与交友。她把这些书保留了两年，其中杜威克这本书她记得烂熟；她记得它里面所有的人物，不过她只希望成为其中之一——杜威克本人这个角色——同时她不愿在京城里演出，因为那里的人都非常嫉妒，而且也都不欢迎她演出。照家臣的说法，她倒很想在一个较大的乡镇里开始她的艺术事业呢。

这也真是神奇：那个年轻的药剂师就正是在这个乡镇里开业了——如果说他不是这城里唯一年轻的，他也要算是最年轻的一个药剂师了。

那个等待了很久的伟大的一晚终于到来了。洛特·伦登台了,同时正如钥匙所说的,要获得胜利和财富了。家臣不在这儿;他病倒在床上,他的太太在看护他。他得用温暖的餐巾,喝甘菊茶;他肚子外面是餐巾,他肚子里面是茶。

杜威克演出的时候,这对夫妇不在场;不过药剂师却在那儿。他把这次演出的情形写了一封信给他的亲戚——家臣太太。

“最象个样子的是杜威克的绉领!”他写道,“假如家臣的钥匙在我衣袋里的话,我一定要把它取出来,嘘它几下;她值得这种待遇,开门的钥匙也值得这种待遇——因为它曾经那么无耻地用什么‘胜利和幸运’这类话儿来骗她。”

家臣读了这封信。他说这是一种毒辣的诽谤——对钥匙的仇恨——而同时却把这仇恨发泄在这个天真女子的身上。

他一能够起床、恢复了健康以后,就马上写了一封简短而恶毒的信给那个药剂师。药剂师也回了一封,其语调好象他在家臣的信里没有读到什么,只看到了玩笑和幽默感似的。

他感谢他那封信,正如他要感谢家臣以后每次替钥匙

的无比价值和重要性所作的宣传一样。他告诉家臣说，他除了做药剂师的工作外，还正在写一部伟大的钥匙传奇，在这部书里，所有的人物无例外地都是钥匙。“开门钥匙”当然是里面的主人公，而家臣的开门钥匙就是它的模特儿，具有未卜先知的特性。一切其他的钥匙都围绕着它发展：如那个知道宫廷的豪华和喜庆场面的、老家臣的钥匙啦；那个细小、精致、华丽、在铁匠店里值三个铜板的开钟的钥匙啦；那个经常跟牧师打交道的、因为有一夜呆在钥匙孔里而曾经看到过鬼的、讲道坛的钥匙啦。储藏室的、柴草房的、酒窖的钥匙都出了场，都在敬礼，并且在开门钥匙的周围活动着。阳光把开门钥匙照得象银子一样亮；风——宇宙的精气——在吹进它的身体，使它发出哨子声。它是钥匙王，它是家臣的开门钥匙，现在它是开天国之门的钥匙，它是教皇的钥匙，它是永远不会错的！

“恶意！”家臣说，“骇人的恶意！”

他和药剂师不见面了……是的，只有在家臣的夫人入葬时他们才碰头。

她先死了。

屋子里充满了悲哀和惋惜之情。甚至那些开了花、冒

了芽的樱桃枝子也由悲哀而萎谢了。它们被人遗忘了，因为她不能再照料它们。

家臣和药剂师，作为最亲近的亲属，在棺材后面并排地走着。现在他们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情来吵嘴了。

洛特·伦在家臣的帽子上围了一条黑纱。她早就回到这儿来了，并没有从她的艺术事业中得到胜利和幸运。不过将来她可能得到胜利和幸运的。洛特·伦有她的前途。钥匙曾经这样说过，家臣也这样说过。

她来看他。他们谈起死者，他们哭起来；洛特·伦是一个软心肠的人。他们谈到艺术；洛特·伦是坚定的。

“舞台生活真是可爱得很！”她说，“可是无聊和嫉妒的事儿也真够多！我宁愿走我自己的道路。先解决我自己的问题，而后再谈艺术！”

克尼格曾经在他关于演员的一章书里说过真话；她知道钥匙并没有说真话，但是她不愿意在家臣面前揭穿它；她太喜欢他了。

在他居丧的这一年里，开门钥匙是他唯一的安慰和鼓励。他问它许多问题；它都一一作出回答。这一年完结了以后，有一天晚上他和洛特·伦情意绵绵地坐在一起。他

问钥匙：

“我会结婚吗？我会和谁结婚？”

现在没有谁来推他；所以他就只好推这钥匙。它说：
“跟洛特·伦”。

话既然是这么说了，洛特·伦也就成了家臣的太太。

“胜利和幸运！”这句话以前已经说过——是开门的钥匙说的。

跛子

在一幢古老的公馆里住着几个卓越的年轻人。他们既富有,也幸福。他们自己享受快乐,也对别人做好事。他们希望所有的人都象他们自己一样愉快。

在圣诞节的晚上,古老的大厅里立着一株打扮得很漂亮的圣诞树。壁炉里烧着熊熊的大火,古老的画框上悬着枞树枝。主人和客人都在这儿;他们唱歌和跳舞。

天还没有黑,佣人的房间里已经庆祝过圣诞节了。那里也有一棵很大的枞树,上面点着红白蜡烛,还有小型的丹麦国旗、天鹅、用彩色纸剪出和装着“好东西”的网袋。邻近的穷苦孩子都被请来了;他们的妈妈也一起来了。妈妈们并不怎么望着圣诞树,而却望着圣诞桌。桌上放着呢料子和麻布——这都是做衣服和裤子的材料。她们和大孩子都望着这些东西,只有小孩子才把手伸向蜡烛、银纸和国旗。

这些人到得很早,下午就来了;他们吃了圣诞粥、烤鹅和红白菜。大家参观了圣诞树,得到了礼品;然后就每人喝

一杯混合酒，吃一块煎苹果元宵①。

他们回到自己简陋的家里去，一路谈论着这种“舒服的生活”——也就是指他们吃过了的好东西。他们又把礼品重新仔细地看了一次。

他们之中有一位园丁叔斯玎和一位园丁奥列。他们两人是夫妇。他们为这公馆的花园锄草和挖土，所以他们能领到房子住和粮食吃。在每个圣诞节，他们总会得到很多礼物。他们的五个孩子所穿的衣服就都是主人送的。

“我们的两个主人都喜欢做好事！”他们说。“不过他们有力量这样做，而且他们也高兴这样做！”

“这是四个孩子穿的好衣服，”园丁奥列说。“但是为什么

没有一点东西给跛子呢？他们平时也想到他，虽然他没有去参加庆祝！”



这是指他们最大的那个孩子。他的名字是汉斯，但大家都叫他“跛子”。

① 原文是 Aobleskiver，这是丹麦特有的一种点心。它里面包着苹果酱，形状象球。

他很小的时候,是非常聪明活泼的。不过后来,正如人们所说的那样,他的腿子忽然“软了”。他既不能走路,也不能站稳。他躺在床上已经有五年了。

“是的,我得到一件给他的东西!”妈妈说。“不过这不是一件了不起的东西。这是一本书,他可以读读!”

“这东西并不能使他发胖!”爸爸说。

不过汉斯倒很喜欢它。他是一个很灵敏的小孩子,喜欢读书,但是他也花些时间去做些有用的工作——一个躺在床上孩子所能做到的有用的工作。他的一双手很灵巧,会织毛袜,甚至床毯。邸宅的女主人称赞过和买过这些东西。

汉斯所得到的是一本故事书,书里值得读和值得思索的东西不少。

“在这个屋子里它没有一点用处,”爸爸和妈妈异口同声说,“不过让他读吧,这可以使他把时间混过去,他不能老织袜子呀!”

春天来了。花朵开始含苞欲放,野草也是一样——这是人们为荨麻取的名字,虽然圣诗集上把它形容得这样美:

即使所有帝王一齐出马,

无论怎样豪华和有力量，
但他们一点也没有办法
能使叶子在荨麻上生长。

公馆花园里的工作很多，不仅对园丁和他的助手是如此，对园丁叔斯玳和园丁奥列也是这样。

“这件工作真是枯燥得很！”他们说。“我们刚刚把路耙好，弄得整齐一点，马上就有人把它踩坏了。公馆里来往的客人真太多了。钱一定花得不少！不过主人有的是钱！”

“东西分配得真不平均！”奥列说。“牧师说我们都是上帝的儿女，为什么我们之间有这些差别呢？”

“这是因为人堕落的缘故^①！”叔斯玳说。

他们在晚间又谈起这事。这时跛子汉斯正拿着他的故事书在旁边躺着。

困难的生活和繁重的工作，不仅使爸爸妈妈的手变得生硬，也使他们的思想和看法变得生硬。他们不能理解、也不能解释这种道理。他们变得更喜欢争吵和生气。

^① 这是指圣经创世纪里所说的那段故事：最初的人亚当不听上帝的话，偷吃了禁果，被上帝逐出天国之外。

“有的人得到快乐和幸福,有的人只得到贫困!我们最初的祖先很好奇,同时违抗上帝,但为什么要我们来负责呢?我们不会作出他们两人那样的行为呀!”

“我们会的!”跛子汉斯忽然冒出这一句来。“这本书里说过。”

“这本书里写的是什么呢?”爸爸妈妈问。

于是汉斯就念一个古老的故事给他们听,这故事说的是一个樵夫和他妻子的故事。他们也责骂过亚当和夏娃的好奇心,因为这就是他们不幸的根源。国王这时正从旁边走过。“跟我一道回家去吧,”他说,“你们也可以象我一样过好日子:一餐吃七个菜,还有一个菜摆摆样子。这些菜都放在盖碗里,但是你们不能动它,因为动一动,你的富贵就没有了。”“盖碗里可能盛的是什么呢?”妻子说。“这跟我们无关,”丈夫说。“是的,我并不好奇!”妻子说,“但是我倒想知道,为什么我们不能揭开盖子。那里面一定是好吃的东西!”“只希望不是机器一类的东西!”丈夫说,“象一杆手枪,它砰地一下,就把全家的人都吵醒了。”“哎呀!”妻子说,再也不敢动那盖碗了。不过在这天晚上,碗盖自动开了,一种最美的混合酒的香气从碗里飘出来——象人们在

结婚或举行葬礼时所喝到的那种混合酒的香气。里面有一块大银毫，上面写着：“你们喝了这混合酒，就可以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人，而别的人则都成为乞丐！”于是妻子就醒了，把这个梦讲给丈夫听。“你把这事情想得太深！”他说。“我们可以把盖子轻轻地揭开！”妻子说。“轻轻地揭！”丈夫说。于是妻子就轻轻地把盖子揭开。这时有两只活泼的小耗子跳出来，马上逃到一个耗子洞里去。“晚安！”国王说。“你们现在可以回家去睡觉了。请不要再责骂亚当和夏娃吧。你们自己就好奇和忘恩负义呀！”

“书里讲的这个故事是从哪里来的呢？”奥列说。“它似乎跟我们有关，值得想一想！”

第二天，他们仍然去做活。太阳烤着他们，雨把他们淋得透湿。他们满脑子都是不快的思想——他们现在细嚼着这些思想。

当他们吃完了牛奶粥的时候，天还没有太黑。

“把那个樵夫的故事再念给我们听听吧！”奥列说。

“书里好听的故事多着呢！”汉斯说，“非常多，你们都不知道！”

“我们对别的故事不感到兴趣！”园丁奥列说。“我只



要听我所知道的那个故事！”

于是他和他的妻子又听一次。

他们不止一个晚上重新听了这个故事。

“我还是不能完全了解，”奥列说。“人就象甜牛奶一样，有时会发酸。有的变成很好的干酪，有的变成又薄又稀的乳浆！有的做什么都走运，一生过好日子，从来不知道忧愁和穷困！”

跛子汉斯听到这话。他的腿虽然不中用，他的头脑可是很聪明。他把书里的故事念给他们听——他念一个不知忧愁和穷困的人。这个人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呢？因为应该把这个人找出来才对。

国王躺在床上病了，只有这样一个方法可以治好他：穿上一件衬衫，而这件衬衫必须是一个真正不知忧愁和穷困的人穿过的。

这个消息传到世界各国去，传到所有的王宫和公馆里去，最后被传给一切富足和快乐的人。不过仔细检查的结果，差不多每个人都尝过忧愁和穷困的味道。

“我可没有！”坐在田沟上一个欢笑和唱歌的牧猪人说。“我是最幸福的人！”

“那么请把你的衬衫给我吧，”国王的使者说。“你可以得到半个王国作为报酬。”

但是他没有衬衫，而他却自己认为是最快乐的人。

“这倒是一个好汉！”园丁奥列大声说。他和他的妻子大笑起来，好象他们多少年来没有笑过似的。

这时小学的老师在旁边走过。

“你们真知道快乐！”他说。“这倒是这家里的一件新鲜事情。难道你们中了一张彩票不成？”

“没有，不是这么回事儿！”园丁奥列说。“汉斯在念故事书给我们听；他念一个不知忧愁和穷困的人的故事。这个人没有衬衫穿。这个故事可以叫人流出眼泪——而且是

一个印在书上的故事。每个人都要扛起自己的担子，他并不是单独如此。这总算是一种安慰！”

“你们从什么地方得到这本书的？”老师问。

“一年多以前，我们的汉斯在圣诞节得到的。是主人夫妇送给他的。他们知道他非常喜欢读书，而他是一个跛子！我们那时倒希望他得到两件麻布衬衫呢！不过这书很特别，它能解决你的思想问题。”

老师把书接过来，翻开看看。

“让我们把这故事再听一次吧！”园丁奥列说。“我还没有完全听懂。他也应该念那另外一个关于樵夫的故事呀！”

对于奥列说来，这两个故事已经够了。它们象两道阳光一样，射进这贫困的屋子里来，射进使他们经常生气和不愉快的那种苦痛的思想中来。

汉斯把整本书都读完了，读过好几次。书里的故事把他带到外面的世界里去——到他所不能去的地方去，因为他的腿不能行走。

老师坐在他的床旁边。他们在一起闲谈，这对于他们两人是很愉快的事情。

从这天起，爸爸妈妈出去工作的时候，老师就常来看

他。他的来访,对这孩子说来,简直是象一次宴会。他静心地听这老人讲的许多话:地球的体积和它上面的许多国家;太阳比地球差不多要大五十万倍,而且距离是那么远,要从太阳达到地面,一颗射出的炮弹得走整整二十五年,而光线只要走八分钟。

每个用功的学生都知道这些事情,但是对于汉斯说来,这都是新奇的东西——比那本故事书上讲的东西要新奇得多。

老师每年被请到主人家里去吃两三次饭。他说这本故事书在那个贫穷的家里是多么重要,仅仅书里的两个故事就能使得他们高兴和快乐。那个病弱而聪明的孩子每次念起这些故事时,家里的人就变得深思和快乐起来。

当老师离开这公馆的时候,女主人塞了两块亮晶晶的银洋在他手里,请他带给小小的汉斯。

“应该交给爸爸和妈妈!”当老师把钱带来的时候,孩子说。

于是园丁奥列和园丁叔斯玎说:“跛子汉斯也带来报酬和幸福!”

两三天以后,当爸爸妈妈正在公馆的花园里工作的时

候，主人和马车在门外停了下来。走进来的是那位好心肠的太太；她很高兴，她的圣诞节礼物居然带给孩子和他的父母那么多的安慰和快乐。

她带来了细面包、水果和一瓶糖浆。不过她送给汉斯的最可爱的一件东西是一只关在金笼子里的小黑鸟。它能唱出相当好听的歌。雀笼子是放在一个旧衣柜上的，离这孩子的床不远：他既能望望它，也可以听听它的歌。的确，在外面路上走的人都能听到它的歌声。

园丁奥列和园丁叔斯珂回到家来的时候，太太已经走了。他们看见汉斯一副高兴的样子，不过他们也觉得，他所得到的这件礼物却会带来麻烦。

“有钱人总是看得不很远的！”他们说。“我们还得照顾这只鸟儿。跛子汉斯是没有办法做这件事情的。结果它一定会被猫儿抓去吃掉了！”

八天过去了，接着又有八天过去了。这时猫儿已经到房间里来过好几次；它并没有把鸟儿吓坏，更没有伤害它。于是一件大事情发生了。时间是下午。爸爸妈妈和别的孩子都去做工作去了，汉斯单独一个人在家。他手里拿着那本故事书，正在读一个关于渔妇的故事：她得到了她所希望

的一切东西。她希望做一个皇帝,于是她就做了一个皇帝。但是她接着就想做善良的上帝——于是她马上又坐到她原来的那个泥巴沟里去。

这个故事跟鸟儿和猫儿没有什么关系,不过当事情发生的时候,他正在读这故事。他后来永远也忘记不了。

鸟笼是放在衣柜上;猫是站在地板上,正在用它一双绿而带黄的眼睛盯着鸟儿。猫儿的脸上有一种表情,似乎是在对鸟儿说:“你是多么可爱啊!我真想吃你!”

汉斯懂得这意思,因为他可以在猫的面孔上看得出来。

“猫儿,滚开!”他大声说。“请你从房里滚出去!”

它似乎正在准备跳。

汉斯没有办法走近它。除了他的那件最心爱的宝物——故事书——以外,他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向它扔去。他把它扔过去,不过书的装订已经散了,封皮飞向一边,书本身和书页飞向另一边。猫儿在房间里慢慢地向后退了几步,盯着汉斯,好象是说:

“小小的汉斯,请你不要干涉这件事!我可以走,也可以跳,你哪一样也不会!”

汉斯双眼盯着猫儿,心中感到非常不安,雀子也很焦

急。附近也没有什么人可以喊。猫儿似乎了解到了这种情况；它又准备再跳。汉斯挥动着被单，因为他还可以使他的手。但是猫儿对于被单一点



也不在乎。当被单扔到它旁边来、没有发生一点作用的时候，它一纵就跳上椅子，站在窗台上，离鸟儿更近了。

汉斯感到他身体里的血在沸腾。但是他没有考虑到自己，他只是想着猫儿和鸟儿。这孩子没有办法跳下床来，没有办法用腿站着，更不用说走路了。当他看见猫儿从窗台上跳到柜子上、把鸟笼推翻了的时候，他的心似乎在旋转。鸟儿在笼子里疯狂地飞起来。

汉斯尖叫了一声。他感到身体里有一种震动。这时他也顾不了什么，就从床上跳下来，向衣柜跑过去，把笼子一把抓住——鸟儿已经吓坏了。他手里拿着笼子，跑出门外，

一直向大路上跑去。

这时眼泪从他的眼睛里流出来了。他喜得发狂，高声地喊：“我能走路了！我能走路了！”

他现在恢复他的健康了。这种事情是可能发生的，而现在却在他身上发生了。

小学老师住得离这儿不远。汉斯打着赤脚，只穿着衬衫和上衣，提着鸟笼，向他跑去。



“我能走路了！”他大声说。“我的上帝啊！”

于是他快乐得哭起来了。

园丁奥列和园丁叔斯玎的家里现在充满了快乐。

“我们再也遇不到比这还快乐的日子！”他们两人齐声说。

汉斯被喊到那个公馆里去。这条路他好几年没有走了。他所熟识的那些树和硬果灌木林似乎在对他点头，说：“日安，汉斯！欢迎你到这儿来！”太阳照在他的脸上，也照进他的心里。

公馆里的主人——一对年轻幸福的夫妇——叫他跟他

们坐在一起。他们的样子很高兴，好象他就是他们家庭的一员似的。

最高兴的是那位太太，因为她曾经送给他那本故事书和那只歌鸟——这鸟儿事实上已经死了，吓死了，不过它曾经使他恢复了健康；那本故事书也使他和他的父母得到启示。他现在还保存着这本书；他要读它——不管他的年纪变得多大，他都要读它。从此以后，他在家里也是一个有用的人了。他要学一行手艺，而他所喜欢的是当一个钉书工人。他说：“因为这样我就可以读到所有的新书啦！”

这天下午，女主人把他的爸爸和妈妈都喊去。她和她的丈夫都谈论过关于汉斯的事情。他是一个聪明的好孩子，喜欢读书，也有欣赏的能力。上帝总会成全好事的。

爸爸妈妈这天晚上从那个农庄里回到家里，非常高兴，特别是叔斯玳。不过一个星期以后，她哭起来了，因为小汉斯要离开家。他穿着新衣服，他是一个好孩子；但是现在他要横渡大海，远远地到一个学校里去，而且还要学习拉丁文。他们要在许多年以后才能再看见他。

他没有把那本故事书带去，因为爸爸妈妈要把它留下来作为纪念。爸爸常常读它，但是只读那两篇故事，因为他

懂得这两篇。

他们接到汉斯的信——一封比一封显得快乐。他是跟可爱的人住在一起，生活得很好。他最喜欢上学校读书，因为值得学习和知道的东西实在太多了。他希望在学校里住一百年，然后再成为一个教师。

“我们只希望我们那时还活着！”爸爸妈妈说。他们紧握着手，似乎是心照不宣。

“请想想汉斯这件事情吧！”奥列说。“上帝也想起穷人家的孩子！而且事情恰恰发生在跛子身上！这不是很象汉斯从那本故事书中念给我们听的一个故事么？”

牙痛姑妈

这个故事我们是从哪儿搜集来的呢？

你想知道吗？

我们是从一个装着许多旧纸的桶里搜集来的。有许多珍贵的好书都跑到熟菜店和杂货店里去了；它们不是作为读物，而是作为必需品呆在那儿的。杂货店包淀粉和咖啡豆需要用纸，包咸青鱼、黄油和干酪也需要用纸。写着字的纸也是可以有用的。

有些不应该呆在桶里的东西也都跑到桶里去了。

我认识一个杂货店里的学徒——他是一个熟菜店老板的儿子。他是一个从地下储藏室里升到店面上来的人。他阅读过许多东西——杂货纸包上印的和写的那类东西。他收藏了一大堆有趣的物件，其中包括一些忙碌和粗心大意的公务员扔到字纸篓里去的重要文件，这个女朋友写给那个女朋友的秘密信，造谣中伤的报告——这是不能流传、而且任何人也不能谈论的东西。他是一个活的废物收集机



构；他所收集的作品不能算少，而且他的工作范围也很广。他既管理他父母的店，也管理他主人的店。他收集了许多值得一读再读的书或书中的散页。

他曾经把他从桶里——大部分是熟菜店的桶里——收集得来的抄本和印刷物拿给我看。有两三张散页是从一个较大的作文本子上扯下来的。写在它们上面的那些非常美丽和清秀的字体立刻引起我的注意。

“这是一个大学生写的！”他说。“这个学生住在对面，是一个多月以前死去的。人们可以看出，他曾经害过很厉害的牙痛病。读读这篇文章倒是蛮有趣的！这里不过是他所写的一小部分。它原来是整整一本，还要多一点。那是我父母花了半磅绿肥皂的代价从这学生的房东太太那里换来的。这就是我所救出来的几页。”

我把它们借来读了一下。现在我把它发表出来。

它的标题是：

牙痛姑妈

1

小时候，姑妈给我糖果吃。我的牙齿应付得了，没有烂

掉。现在我长大了，成为一个学生。她还用甜东西来惯坏我，并且说我是一个诗人。

我有点诗人气质，但是还不够。但我在街上走的时候，我常常觉得好象是在一个大图书馆里散步。房子就象是书架，每一层楼就好象放着书的格子。这儿有日常的故事，有一部好的老喜剧，关于各种学科的科学著作；那儿有黄色书刊和优良的读物。这些作品引起我的幻想，使我作富于哲学意味的沉思。

我有点诗人气质，但是还不够。许多人无疑地也会象我一样，具有同等程度的诗人气质；但他们并没有戴上写着“诗人”这个称号的徽章或领带。

他们和我都得到了上帝的一件礼物——一个祝福。这对于自己很够，但是要再转送给别人却又不足。它来时象阳光，具有灵魂和思想。它来时象花香，象一支歌；我们知道和记得起它，但是却不知道它来自什么地方。

前天晚上，我坐在我的房间里，渴望读点什么东西，但是我既没有书，也没有报纸。这时有一片新鲜的绿叶从菩提树上落下来了。风把它从窗子里吹到我身边来。我望着散布在它上面的许多叶纹。一只小虫在这上面爬，好象它

对这片叶子要作深入的研究似的。这时我就不得不想起了人类的智慧。我们也在叶子上爬,而且也只知道这叶子,但是却喜欢谈论整棵大树、根子、树干、树顶。这整棵大树包括上帝、世界和永恒,而在这一切之中我们只知道这一小片叶子!

当我正在坐着的时候,米勒姑妈来看我。

我把这片叶子和上面的爬虫指给她看,同时把我的感想也告诉她。她的眼睛马上就亮起来了。



“你是一个诗人！”她说，“可能是我们的一个最大的诗人！如果我能活着看到这，我死也瞑目。自从造酒人拉斯木生入葬以后，我老是被你的强大的想象所震惊。”

米勒姑妈说完这话，就吻了我一下。

米勒姑妈是谁呢？造酒人拉斯木生是谁呢？

2

我们小孩子把妈妈的姑妈也叫做“姑妈”；我们没有别的名字喊她。

她给我们果子酱和糖吃，虽然这对我们的牙齿是有害的。不过她说，在可爱的孩子面前，她的心是很软的。孩子是那么心爱糖果，一点也不给他们吃是很残酷的。

我们就为了这事喜欢姑妈。

她是一个老小姐；据我所能记忆得起的，她永远是那么老！她的年岁是不变的。

早年，她常常吃牙痛的苦头。她常常谈起这件事，因此她的朋友造酒人拉斯木生就幽默地把她叫做“牙痛姑妈”。

最后几年他没有酿酒；他靠利息过日子。他常常来看姑妈；他的年纪要比她大一点。他没有牙齿，只有几根黑黑的牙根。

他对我们孩子说，他小时吃糖太多，因此他现在变成这个样子。

姑妈小时候倒是没有吃过糖的，所以她有非常可爱的白牙齿。

她把这些牙齿保养得非常好。造酒人拉斯木生说，她从不把牙齿带着一起去睡觉^①！

我们孩子们都知道，这话说得太不厚道；不过姑妈说他并没有什么别的用意。

有一天上午吃早饭的时候，她谈起她在晚上做的一个恶梦：她有一颗牙齿落了。

“这就是说，”她说，“我要失去一个真正的朋友。”

“那是不是一颗假牙齿？”造酒人说，同时微笑起来。“要是这样的话，那么这只能说你失去了一个假朋友！”

“你真是一个没有礼貌的老头儿！”姑妈生气地说——我从前没有看到她象这样过，以后也没有看到她象这样过。

后来她说，这不过是她的老朋友开的一个玩笑罢了。他是世界上一个最高尚的人；他死去以后，一定会变成天上上

^① 指假牙齿，因为假牙齿在睡觉前总是取出来的。

帝的一个小安琪儿。

这种改变使我想了很久；我还想，他变成了安琪儿以后，我会不会再认识他。

那时姑妈很年轻，他也很年轻，他曾向她求过婚。她考虑得太久了，她坐着不动，坐得也太久了，结果她成了一个老小姐，不过她永远是一个忠实的朋友。

不久造酒人拉斯木生就死了。

他被装在一辆最华贵的柩车上运到墓地里去。有许多戴着徽章和穿着制服的人为他送葬。

姑妈和我们孩子们站在窗子旁边哀悼，只有鹳鸟在一星期以前送来那个小弟弟没有在场^①。

柩车和送葬人已经走过去了，街道也空了，姑妈要走，但是我却不走。我等待造酒人拉斯木生变成安琪儿。他既变成了上帝的一个有翅膀的孩子，他一定会现出来的。

“姑妈！”我说。“你想他现在会来吗？当鹳鸟再送给我们一个小弟弟的时候，它也许会把安琪儿拉斯木生带给我们吧？”

^① 根据丹麦民间传说，新生的小孩子是鹳鸟送来的。

姑妈被我的幻想所震动；她说：“这个孩子将来要成为一个伟大的诗人！”当我在小学读书的整个期间，她重复地说这句话，甚至当我受了坚信礼以后，进了大学，她还说这句话。

过去和现在，无论在诗痛方面或在牙痛方面，她总是最同情我的朋友。这两种病我都有。

“你只须把你的思想写下来，”她说，“放在抽屉里。尚·保罗^①曾经这样做过；他成了一个伟大的诗人，虽然我并不怎样喜欢他，因为他并不使人感到兴奋！”

跟她作了一番谈话以后，有一天夜里，我在苦痛中和渴望中躺着，迫不及待地希望成为姑妈在我身上所发现的那个伟大诗人。我现在躺着害“诗痛”病，不过比这更糟糕的是牙痛。它简直把我摧毁了。我成为一条痛得打滚的蠕虫，脸上贴着一包草药和一张芥子膏药。

“我知道这味道！”姑妈说。

她的嘴唇上现出一个悲哀的微笑；她的牙齿白得发亮。

^① 尚·保罗（Jean Paul）是德国作家 Jean Paul Frederich Richter（1763—1825）的笔名，著作很多。他曾经想靠创作为生，结果拉了一身债。为了逃避债主，他离开了故乡，过着极端穷困的生活。

不过我要在姑妈和我的故事中开始新的一页。

3

我搬进一个新的住处，我在那儿住了一月。我跟姑妈谈起这事情。

“我是住在一个安静的人家里。即使我把铃按三次，他们也不理我。除此以外，这倒真是一个热闹的房子，充满了风雨声和人的闹声。我是住在门楼上的一个房间里。每次车子进来或者出去，墙上挂着的画就要震动起来。门也响起来，房子也摇起来，好象发生了地震似的。假如我是躺在床上，震动就透过我的四肢，不过据说这可以锻炼我的神经。当风吹起的时候——这地方老是有风的——窗钩就摆来摆去，在墙上敲打。风吹来一次，邻居的门铃就响一下。

“我们屋子里的人是分批回来的，而且总是晚间很晚的时候，直到夜深以后很久。住在这上面一层楼的一个房客白天在外面教低音簧；他回来得最迟。他在睡觉以前总要作一次半夜的散步；他的步子很重，而且穿着一双有钉的靴子。

“这儿没有双层的窗子，但是却有破碎的窗玻璃，房东

太太在它上面糊一层纸。风从隙缝里吹进来，象牛虻的嗡嗡声一样。这是一个催眠曲。等我最后睡下了，马上一只公鸡就把我吵醒了。住在地下室里的人，关在鸡埘里的公鸡和母鸡在喊：天快要亮了。小矮马因为没有马厩，是系在楼梯底下的储藏室里的。它们一转动就碰着门和门玻璃。

“天亮了。门房跟他一家人一起睡在顶楼上；现在他哗啦啦走下楼梯来。他的木鞋发出呱呱达达的响声，门也在响，屋子在震动。这一切完了以后，楼上的房客就开始做他的早操。他每只手举起一个铁球，但是他又拿不稳。球一次又一次地滚下来。在这同时，屋子里的小家伙要出去上学校；他们又叫又跳地跑下楼梯来。我走到窗子旁边，把窗子打开，希望呼吸到一点新鲜空气。当我能呼吸到一点的时候，当屋子里的少妇们没有在肥皂泡里洗手套的时候（她们靠这过生活），我是感到很愉快的。此外，这是一座可爱的房子，我是跟一个安静的家庭住在一起。”

这就是我对姑妈所作的关于我的住房的报告。我把它描写得比较生动；口头的叙述比书面的叙述能够产生更新鲜的效果。

“你是一个诗人！”姑妈大声说。“你只须把这话写下

来，你就会跟迭更斯一样有名！是的，你真使我感到兴趣！你讲的话就象绘出来的画！你把房子描写得好象人们亲眼看见过似的！这叫人发抖！请把诗再写下去吧！请放一点有生命的东西进去吧——人，可爱的人，特别是不幸的人！”

我真的把这座房子描绘了出来，描绘出它的响声和闹声，不过文章里只有我一个人，而且没有任何行动——这一点到后来才有。

4

这正是冬天，夜戏散场以后。天气坏得可怕，大风雪使人几乎没有办法向前走一步。

姑妈在戏院里，我要把她送回家去。不过单独一人走路都很困难，当然更说不上来陪伴别人。出租马车大家一下就抢光了。姑妈住得离城很远，而我却住在戏院附近。要不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们倒可以呆在一个岗亭里，等等再说。

我们蹒跚地在深雪里前进，四周全是乱舞的雪花。我搀着她，扶着她，推着她前进。我们只跌下两次，每次都跌得很轻。

我们走进我屋子的大门。在门口我们把身上的雪拍了几下，到了楼梯上我们又拍了几下；不过我们身上还有足够

的雪把前房的地板盖满。

我们脱下大衣和下衣以及一切可以脱掉的东西。房东太太借了一双干净袜子和一件睡衣给姑妈穿。房东太太说这是必须的；她还说——而且说得很对——这天晚上姑妈不可能回到家里去，所以请她在客厅里住下来。她可以把沙发当做床睡觉。这沙发就在通向我的房间的门口，而这门是经常锁着的。

事情就这样办了。

我的炉子里烧着火，桌子上摆着茶具。这个小小的房间是很舒服的——虽然没有象姑妈的房间那样舒服，因为在她的房间里，冬天门上总是挂着很厚的帘子，窗上也挂着很厚的帘子，地毯是双层的，下面还垫着三层纸。人坐在这里就好象坐在盛满了新鲜空气、塞得紧紧的瓶子里一样。刚才说过了的，我的房间也很舒服。风在外面呼啸。

姑妈很健谈。关于青年时代、造酒人拉斯木生和一些旧时的记忆，现在都涌现出来了。

她还记得我什么时候长第一颗牙齿，家里的人是怎样的快乐。

第一颗牙齿！这是天真的牙齿，亮得象一滴白牛奶——

它叫做乳牙。

一颗出来了，接着好几颗，最后一整排都出来了。一颗联结一颗，上下各一排——这是最可爱的童齿，但还不能算是前哨，还不是真正可以使用一生的牙齿。

它们都生出来了。接着慧牙也生出来了——它们是守在两翼的人，而且是在痛苦和困难中出生的。

它们又落掉了，一颗一颗地落掉了！它们服务的期间没有满就落掉了，甚至最后一颗也落掉了。这并不是节日，而是悲哀的日子。

于是一个人老了——即使他在心情上还是年青的。

这种思想和谈话是不愉快的，然而我们却还是谈论着这些事情，我们回到儿童时代，谈论着，谈论着……钟敲了十二下，姑妈还没有回到隔壁的那个房间里去睡觉。

“我的甜蜜的孩子，晚安！”她高声说。“我现在要去睡觉了，好象我是睡在我自己的床上一样！”

于是她就去休息了，但是屋里屋外却没有休息；狂风把窗子吹得乱摇乱动，打着垂下的长窗钩，接着邻家后院的门铃就响起来了。楼上的房客也回来了。他上上下下地作了一番夜半的散步，然后扔下他的靴子，于是爬到床上去睡

觉。不过他的鼾声很大，耳朵尖的人可以隔着楼板听得见。

我没有办法睡着，我不能安静下来。风暴也不愿意安静下来：它是非常地活跃。风用它的那套老办法吹着和唱着；我的牙齿也开始活跃起来：它们也用它们的那套老办法吹着和唱着。这带来一阵牙痛。

一股阴风从窗子那儿飘进来。月光照在地板上。随着风暴中的云块一隐一现，月光也一隐一现。月光和阴影也是不安静的。不过最后阴影在地板上形成一件东西。我望着这种动着的東西，感到有一阵冰冷的风袭来。

地板上坐着一个瘦长的人形，很象小孩子用石笔在石板上画出的那种东西。一条瘦长的线代表身体；两条线代表两个手臂，每条腿也是一划，头是多角形的。

这形状马上就变得更清楚了。它穿着一件长礼服，很瘦，很秀气。不过这说明它是属于女性的。

我听到一种嘘嘘声。这是她呢，还是窗缝里发出嗡嗡声的牛虻呢？

不，这是她自己——牙痛太太——发出来的！她这位可怕的魔王皇后，愿上帝保佑，请她不要来拜访我们吧！

“这儿很好！”她作出嗡嗡声说。“这儿是一块很好的地

方——潮湿的地带，长满了青苔的地带！蚊子长着有毒的针，在这儿嗡嗡地叫；现在我也有这针了。这种针需要拿人的牙齿来磨快。牙齿在床上睡着的这个人的嘴里发出白光。它们既不怕甜，也不怕酸；不怕热，也不怕冷；也不怕硬果壳和梅子核！但是我却要摇撼它们，用阴风灌进它们的根里去，叫它们得着脚冻病！”

这真是骇人听闻的话，这真是一个可怕的客人，

“唉，你是一个诗人！”她说。“我将用痛苦的节奏为你写出诗来！我将在你的身体里放进铁和钢，在你的神经里安上线！”

这好象是一根火热的锥子在向我的颧骨里钻进去。我痛得直打滚。

“一次杰出的牙痛！”她说，“简直象奏着乐的风琴，象堂皇的口琴合奏曲，其中有铜鼓、喇叭、高音笛和慧齿里的低音大箫。伟大的诗人，伟大的音乐！”

她弹奏起来了，她的样子是可怕的——虽然人们只能看见她的手：阴暗和冰冷的手；它长着瘦长的指头，而每个指头是一件酷刑的器具。拇指和食指有一个刀片和螺丝钻子；中指头上是一个尖锥子，无名指是一个钻子，小指上有



蚊子的毒液。

“我教给你诗的韵律吧！”她说。“大诗人应该有大牙痛；小诗人应该有小牙痛！”

“啊，请让我做一个小诗人吧！”我要求着。“请让我什么也不是吧！而且我也不是一个诗人。我只不过是有做诗的阵痛，正如我有牙齿的阵痛一样。请走开吧！请走开吧！”

“我比诗、哲学、数学和所有的音乐都有力量，你知道吗？”她说。“比一切画出的形象和用大理石雕出的形象都

有力量！我比这一切都古老。我是生在天国的外边——风在这儿吹，毒菌在这儿生长。我叫夏娃在天冷时替我穿衣服，亚当也是这样。你可以相信，最初的牙痛可是威力不小呀！”

“我什么都相信！”我说。“请走开吧！请走开吧！”

“可以的，只要你不再写诗，永远不要再写在纸上、石板上、或者任何可以写字的东西上，我就可以放松你。但是假如你再写诗，我就又会回来的。”

“我发誓！”我说，“请让我永远再不要看见你和想起你吧！”

“看是会看见我的，不过比我现在的样子更丰满、更亲热些罢了！你将看见我是米勒姑妈，而我一定说：‘可爱的孩子，做诗吧。你是一个伟大的诗人——也许是我们所有的诗人中一个最伟大的诗人！’不过请相信我，假如你做诗，我将把你的诗配上音乐，同时在口琴上吹奏出来！你这个可爱的孩子，当你看见米勒姑妈的时候，请记住我！”

于是她就不见了。

在我们分手的时候，我的颧骨上挨了一锥，好象给一个火热的锥子钻了一下似的。不过这一忽儿就过去了。我好

象是飘在柔和的水上；我看见长着宽大绿叶子的白睡莲在我下面弯下和沉下去了，萎谢和消逝了。我和它们一起下沉，在安静和平中消逝了。

“死去吧，象雪一样地融化吧！”水里发出歌声和响声，“蒸发成为云块，象云块一样地飘走吧！”

伟大和显赫的名字，飘扬着的胜利的旗子，写在蜉蝣翅上的不朽的专利证，都在水里映到我的眼前来。

昏沉的睡眠，没有梦的睡眠。我既没有听到呼啸的风，砰砰响的门，邻居的铃声，也没有听见房客做重体操的声音。

多么幸福啊！

这时一阵风吹来了，姑妈没有上锁的房门敞开了。姑妈跳起来，穿上衣服，扣上鞋子，跑过来找我。

她说，我睡得象上帝的安琪儿，她不忍心把我喊醒。

我自动地醒了，把眼睛睁开。我完全忘记了姑妈就在这屋子里。不过我马上就记起来了，我记起了牙痛的幽灵。梦境和现实混成一片。

“我们昨夜道别以后，你没有写一点什么东西吗？”她问。“我倒希望你写点呢！你是我的诗人——你永远是

这样!”

我觉得她在暗暗地微笑。我不知道，这是爱我的那个好姑妈呢，还是那位在夜里得到了我的诺言的可怕的姑妈。

“甜蜜的孩子，你写诗没有?”

“没有! 没有!” 我大声说。“你真是米勒姑妈吗?”

“还有什么别的姑妈呢?” 她说。

这真是米勒姑妈。

她吻了我一下，坐进一辆马车，回家去了。

我把这儿所写的东西都写下来了，这不是用诗写的，而且这永远不能印出来……

稿子到这儿就中断了。

我的年轻朋友——这位未来的杂货店员——没有办法找到遗失的部分。它包着熏鲑鱼、黄油和绿肥皂在世界上失踪了。它已经完成了它的任务。

造酒人死了，姑妈也死了，学生也死了——他的才华都到桶里去了：这就是故事——关于牙痛姑妈的故事——的结尾。

老上帝还没有灭亡

这是一个礼拜天的早晨，射进房间里来的阳光是温暖的，明朗的。柔和的新鲜空气从敞着的窗子流进来。在外面，在上帝的蓝天下，田野和草原上都长满了植物，开满了花朵；所有的小鸟儿都在这里欢乐地唱着歌。外面是一片高兴和愉快的景象，但屋子里却充满了愁苦和悲哀。甚至那位平时总是兴高采烈的主妇，这一天也坐在早餐桌旁边显得愁眉不展。最后她站起来，一口饭也没有吃，揩干眼泪，向门那儿走去。

从表面上看来，上天似乎是对这个屋子降下了灾难。国内的生活程度很高，粮食的供应又不足；捐税不断地在加重，屋子里的资财在一年一年地减少。最后，这里已经没有什么东西了，只剩下穷困和悲哀。这种情况一直把丈夫压得喘不过气来。他本来是一个勤俭和安分守己的公民；现在他一想到未来就感到毫无出路。的确，有好几次他想结束他这个愁苦而无安慰的生活。他的妻子，不管心情是多

么好，不管她讲什么话，却无法帮助他。他的朋友，不管替他出什么世故和聪明的主意，也安慰不了他。相反地，他倒因此更变得沉默和悲哀起来。因此不难理解，他的可怜的妻子最后也不得不失去了勇气。不过她的悲哀却具有完全不同的性质，我们马上就可以知道。

当丈夫看到自己的妻子也变得悲哀起来，而且还想离开这间屋子的时候，他就把她拉回来，对她说：“你究竟有什么不乐意的事情？在你没有讲清楚以前，我不能让你出去。”

她沉默了一会儿，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于是她说：“嗨，亲爱的，昨天夜里我做了一个梦。我梦见老上帝死掉了，所有的安琪儿都陪送他走进坟墓！”

“你怎么能想出、而且相信这样荒唐的事情呢？”丈夫说。“你还不知道，上帝是永不会死的吗？”

这个善良的妻子的面上露出了快乐的光芒。她热情地握着丈夫的双手，大声说：“那么老上帝还是活着的！”

“当然是活着的！”丈夫回答说，“你怎能怀疑这件事呢？”

于是她拥抱他，朝他和蔼的眼睛里望——那里面充满了信任、和平和愉快的光。她说：“不过，亲爱的，假如老上



帝还是活着的，那末我们为什么不相信他，不依赖他呢？他数过我们头上的每一根头发；如果我们落掉一根，他是没有不知道的。他叫田野上长出百合花，他让麻雀有食物吃，让乌鸦有东西抓！”

听完了这番话以后，丈夫就似乎觉得蒙着他的眼睛的那层膜翳现在被揭开了，束着他心的那根绳子被松开了。好

久以来他第一次笑了。他感到他虔诚的、亲爱的妻子对他所使的这个聪明的计策：这个办法使他恢复了他对上帝所失去的信心，使他重新有了依靠。射进这房里的阳光现在更和蔼地照到这对善良的人的脸上，熏风更凉爽地拂着他们颊上的笑容，小鸟儿更高声地唱出对上帝的感谢之歌。

神 方

一位王子和一位公主现在还在度蜜月。他们感到非常幸福。只有一件事情使他们苦恼,那就是:怎样使他们永远象现在这样幸福。因此他们就想得到一个“神方”,用以防止他们夫妻生活中的不幸。他们常常听说深山的丛林里住着一位大家所公认的智者。对于在困苦和灾难中的人,他都能作出最好的忠告。于是这位王子和公主要特别去拜访他,同时把他们心里的事也对他讲了。这位智者了解到他们的来意以后就说:“你们可以到世界各国去旅行一下。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你们碰到一对完全幸福的夫妇,你们可以向他们要一块他们贴身穿的衣服的布片。你们必须把这块布片经常带在身边。这是唯一有效的办法。”

王子和公主骑着马走了。不多久他们就听到一位骑士的名字。据说这位骑士和他的妻子过着最幸福的生活。他们来到他的公馆里,亲自问:他们的婚后生活是否真如传说的那样,过得非常美满。

“一点也不错!”对方回答说,“只有一件事:我们没有孩子!”

在这里是得不到“神方”了。王子和公主只好旅行得更远一点,去寻找绝对幸福的夫妇。

他们来到一个城市。他们听说这里住着一位市民:他和他的妻子过着极端亲爱的满足的生活。他们去拜访他,同时问他是不是象大家所说的一样,过着真正美满的婚后生活。

“对,我过着这样的生活!”这人说,“我的妻子和我共同过着最美满的生活,只可惜我们的孩子太多了——他们给我们带来许多苦恼和麻烦!”

因此在这人身上也找不出什么神方。王子和公主向更远的地方去旅行,不断地探问是否有幸福的夫妇,但是一对也找不到。

有一天,当他们正在田野和草场上走的时候,离开大路不远,他们遇见一个牧羊人。这人在快乐地吹一管笛子。正在这时候,他们看见一个女人一手抱一个孩子,一手牵一个孩子,在向他们走来。牧羊人一看见她,就马上向她走去,向她致敬,同时把那个顶小的孩子接过来,吻一阵,然后又抚



摸一阵。牧羊人的狗向那男孩子跑过来，舔他的手，狂叫一阵，然后又高兴地狂跳一阵。在这同时，女人把她带来的食物拿出来，说：“爸爸，过来，吃饭吧！”这男子坐下来，接过食物，把第一口让那个顶小的孩子吃，把剩下的分给男孩子和那只看羊狗。王子和公主亲眼看见、也亲耳听见这一切。他们走得更近了，对牧羊人这一家说：“你们一定是大家所谓的最幸福、最满足的夫妇了吧？”

“对，我们是！”丈夫回答说，“感谢上帝！没有哪个王子和公主能够象我们这样快乐！”

“请听着，”王子说，“我们有一件事要请求你帮助，你决不会后悔的。请你把你最贴身穿着的衣服撕一块给我们吧！”

听到这句话，牧羊人和他的妻子就惊奇地彼此呆呆地望着。最后牧羊人说：“上帝知道，我们很愿意给你一块，不仅是布片，连整件衬衫或内衣都可以——只要我们有的话。不过我们连一件破衣都没有。”

王子和公主现在没有办法，只好再旅行到更远的地方去。最后，他们对于这种漫长而无结果的漫游感到厌倦起来了，因此他们就回到家里来。当他们经过那智者的茅屋的时

候,他们就责骂他,因为他所给的忠告是那么没有用。他们把旅行的经过全部告诉了他。

这位智者微笑了一下,说:“你们的旅行是真的没有结果吗?你们现在不是带着更丰富的经验回家来了吗?”

“是的,”王子回答说,“我已经体会到,‘满足’是这个世界上的一件难得的宝贝。”

“我也学习到,”公主说,“一个人要感到满足,没有别的办法——自己满足就得了!”

于是王子拉着公主的手,互相望着,露出一一种极端亲爱的表情。那位智者祝福他们,说:“你们在自己的心里已经找到了真正的‘神方’!好好地保留住它吧,这样,那个‘不满足’的妖魔就永远对你们无能为力了!”

寓言说这就是你呀

古代聪明人发明了一个天才的办法，把真实的事情告诉人而不使人的面子下不来。你们知道，他们在人们面前托着一面神奇的镜子，把各色各样的动物和许多稀奇的东西都照出来，使人可以看出有趣而富有教育意义的图画。这些图画叫做寓言。当这些动物做了些聪明事或傻事的时候，人们都可以站在它们的立场设身处地地想一想：“寓言说这就是你呀！”这样，谁也就不会觉得丢面子了。我现在举一个例子吧：

从前有两座大山，每座山顶上有一个古堡。在下边的山谷里有一只饥饿的狗在跑。它一边跑，一边嗅，看有没有什么耗子或鹌鹑可吃。这时一个古堡里忽然吹起吃饭号来。狗立刻向山上跑，希望能得到一份饭食。不过当它跑到一半路的时候，号子就忽然停止吹了。这时另一个古堡里又有号声响起来。狗想：“在这里，恐怕我还没有跑到，大家就已经把饭都吃完了。可是在那里大家还不过刚刚开始吃饭。”



于是它就赶快跑下来，又向另一座山上跑去。不过起先一个号声又吹起来了，而第二个号声却忽然中止。狗马上又跑下来，向头一座山上跑。它这样不停地两边跑，直到两个号声都没有了为止。当然两个古堡里的饭也都吃完了。

现在请你想一想，古代聪明人在这个寓言里表示出了一个什么意思呢？那个在两边跑来跑去、跑到精疲力竭的傻瓜会是谁呢？

哇 哇 报

树林里所有的鸟儿都坐在树枝上；树枝上的叶子并不少。但是他们全体还希望有一批新的、好的叶子——他们所渴望的那种批评性的报纸^①。这种报纸在人类中间可是很多，多得只须有一半就够了。

歌鸟们希望有一个音乐批评家来赞美自己——同时也批评别人（这是必须的）。可是要找出一个公正的批评家来，他们却没有办法取得一致的意见。

“那必须是一只鸟儿，”猫头鹰说。他被选为主席，因为他是智慧之鸟。“我们不能在别种动物中挑选，只有海里的动物是例外。鱼儿能够飞，象鸟儿能在空中飞一样，不过他们也就是我们唯一的亲族了。但是在鱼儿和鸟儿之间，也还有些别的动物。”

这时鹤鸟就发言了。他嘴里咯咯地冒出一个声音来：

“在鱼儿和鸟儿之间，的确还有别的生物可选。我提议选沼泽地的孩子——青蛙。他们非常富于音乐感。他们在



静寂的森林里唱歌，就象教堂的钟声一样，弄得我老想往外跑！”鹤鸟说。“他们一开口唱，我的翅膀就痒起来了②。”

“我也提议选青蛙，”苍鹭说。“他们既不是鸟，也不是鱼，但是他们和鱼住在一起，而唱起来又象鸟儿。”

① 在丹麦文里“叶子”和“报纸”是同一个字：Blad。作者在这儿开了一个文字玩笑，中文无法译出来。

② 因为鹤鸟最喜欢吃青蛙。

“好，这算是有关音乐的部分，”猫头鹰说。“不过报纸还必须记载树林里一切美丽的事情。因此我们还必须有撰稿人。我们不妨把自己家里的每个成员考虑一下。”

于是小小的云雀就兴高采烈地唱起来了：“青蛙不能当编辑。不能，应该由夜莺来当！”

“不要叽叽喳喳乱叫！”猫头鹰说。“我命令你！我认识夜莺。我们都是夜鸟。他和我都不能当选。我们的报纸应该是一个贵族化或哲学化的报纸——一个上流社会的、由上流社会主持的报纸。当然它应该是一般人的机关报。”

他们一致同意，报纸的名称应该是“早哇哇”或“晚哇哇”——或者干脆叫它“哇哇^①”。大家一致赞成最后这个名字。

这算是满足了树林里的一个迫切的需要。蜜蜂、蚂蚁和鼯鼠答应写关于工业和工程活动的文章，因为他们在这方面有独特的见解。

杜鹃是大自然的诗人。他虽然不能算是歌鸟，但是对于普通人说来，他却是非常重要的。“他老是在称赞自己，他

^① 原文是 *Qvaek*，即青蛙的，叫声“哇哇”。在丹麦文里它又有“乱讲”“胡说八道”的意思。作者似乎是在这儿讽刺一般报刊的批评家。

是鸟类中最虚荣的人，但他却是其貌不扬。”孔雀说。

绿头苍蝇到树林里来拜访报纸的编辑。

“我们愿意效劳。我们认识人类、编辑和人类的批评。我们把我们的蛆生在新鲜肉里，不到一昼夜，肉就腐烂了。为了对编辑效劳，在必要的时候，我们还可以把一个伟大的天才毁掉。如果一个报纸是一个政党的喉舌，它尽可以放粗暴些。如果你失去一个定户，你可以捞回十六个。你尽可以无礼，替别人乱起些绰号，嘲笑别人，象一些帮会里的年轻人那样用手指吹着口哨，这样你就可以成为一国的权威。”

“这个空中的流浪汉！”青蛙谈到鹤鸟时说。“我在小时



把他看得了不起，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当他在沼泽地里走着，谈起埃及的时候，我就不禁幻想起那些美妙的外国来。现在他再也引不起我的想象——那不过是一种事后的回音罢了。我现在已经变得更聪明、有理智和重要了——因为我在‘哇哇’报上写批评文章。用我们最正确的字句和语言讲，我就是个所谓‘哇哇者’”。

“人类世界中也有这样的人。关于这件事情，我正在为我们报纸的最后一页写一篇短论。”

书 法 家

从前有一个人，他的职务要求他写一手漂亮的字。他能满足他的职务的其他方面的要求，可是一手漂亮字他却写不出来。因此他就登了一个广告，要找一位会写字的人。应征的信很多，几乎可以装满一桶。但是他只能录取一个人。他把头一个应征的人录取了。这人写的一手字是象最好的打字机打出的一样漂亮。有职务的这位先生很有些写文章的才气。当他的文章用这样好看的字体写出来的时候，大家都说：“写得真漂亮！”

“这是我的成绩，”写字的人说——他实际上是半文钱也不值。他把这些称赞听了一个星期以后，他就骄傲起来，也盼望自己成为那个有职务的人。

他的确也可以成为一个很好的书法教员，而且当他打着一个白领结去参加茶话会的时候，他的确也还象个样子。但是他却想写作，而且想把所有的作家打垮。于是他就写起关于绘画和雕刻、戏剧和音乐的文章来。



他写了一大堆可怕的废话。当这些东西写得太糟了的时候，他在第二天又写，说那是排字的错误。

事实上他所写的东西全是排字的错误，而且在排出的字中（这是一件不幸的事情），人们却看不出他唯一拿手的東西——漂亮的书法。

“我能打垮，也能赞扬。我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一个小小的上帝——也并不太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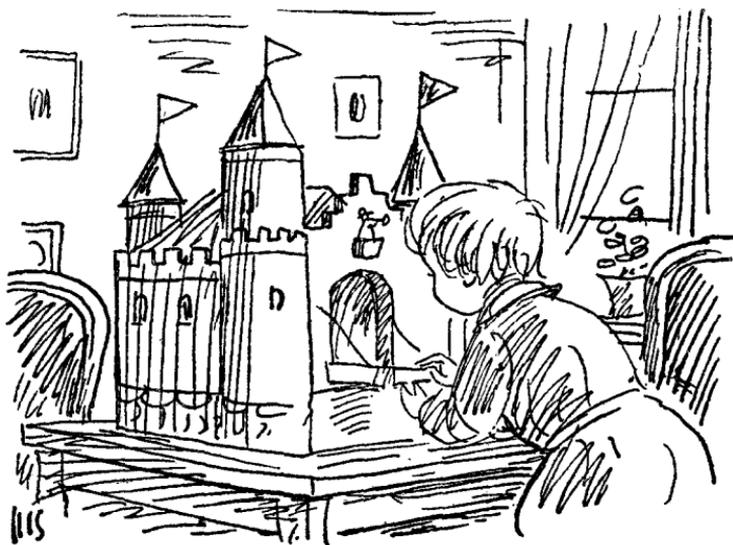
这的确是扯淡，而他却在扯淡中死去了。贝尔林报上登了有关他的讣告。他的那位能写童话的朋友把他描写得非常好——这本身就是一件糟糕的事情。

虽然他朋友的用意不坏，他一生的所作所为——胡说，叫喊，扯淡——毕竟还是一篇糟糕透顶的童话。

纸 牌

人们能够用纸剪出和贴出多少可爱的东西来啊！小小的威廉就这样贴出了一个宫殿。它的体积很大，占满了整个桌面。它涂上了颜色，好象它就是用红砖砌的，而且还有发亮的铜屋顶呢。它有塔，也有吊桥；河里的水，朝下面一望，就好象是镜子——它的确也是镜子做的。在最高的那个塔上还有一个木雕的守塔人。他有一个可以吹的号筒，但是他却不去吹它。这个小孩子亲自拉起或放下吊桥，把锡兵放在它上面散步，打开宫殿的大门，朝那个宽大的宴会厅里窥望。厅里挂着许多镶在镜框里的画象。这都是从纸牌里剪出来的：红心、方块、梅花和黑桃等。国王的头上戴着王冠，手中拿着王节；皇后戴着面纱，一直垂到肩上。她的手里还拿着花。贾克拿着戟和摇摆着的羽毛。

有一天晚上，这个小家伙朝敞着的宫殿大门偷偷地向大厅里窥望。它的墙上挂着许多花牌。它们真象大殿上挂着的古老画象。他觉得国王似乎在用王节向他致敬，黑桃



皇后在摇着她手里的郁金香，红心皇后在举起她的扇子。四位皇后都客气地表示注意到了他。为了要看得仔细一点，他就把头更向前伸，结果撞着了宫殿，把它弄得摇动起来。这时红心、方块、梅花和黑桃的四位贾克就举起戟，警告他不要再向前顶，因为他的头太大了。

小家伙点点头，接着又点了一次。于是他就说：“请讲几句话吧！”但是花牌一句话也不说。不过当他对红心贾克点第三次头的时候，后者就从纸牌——它象一个屏风似地挂在墙上——里跳出来。他站在地中央，他帽子上的那

根羽毛摇动着，他手里拿着一根铁皮包着的长矛。

“你叫什么名字？”他问这个小家伙。“你有明亮的眼睛和整齐的牙齿，但是你的手却洗得不勤！”

这句话当然是说得不客气的。

“我叫威廉，”小家伙说。“这个宫殿就是属于我的，所以你就是我的红心贾克！”

“我是我的国王和皇后的贾克，不是你的！”红心贾克说。“我可以从牌里走出来，从宫殿里走出来；比起我来，我高贵的主人更可以走出来。我们可以一直走到广大的世界里去，不过我们已经出去厌了。坐在纸牌里，保持我们的本来面目，要比那样舒服和愉快得多。”

“难道你们曾经是真正的人吗？”小家伙问。

“当然是的！”红心贾克说，“不过不够好就是了。请你替我点一根蜡烛吧——最好是一根红的，因为这就是我的、也是我的主人的颜色。这样，我就可以把我们的故事告诉给宫殿所有人——因为你说过，你就是这个宫殿的所有人。不过请你不要打断我。如果我讲故事，我就得一口气讲完！”

于是他就讲了：

“这里有四个国王，他们都是兄弟；不过红心国王的年纪最大，因为他一生下来就有一个金王冠和金苹果，他立刻就统治起国家来。他的皇后生下来就有一把金扇子——你可以看得出来，她现在仍然有。他们的生活过得非常愉快，他们不须上学校，他们可以整天地玩耍。他们做出宫殿，又把它拆下来；他们毁掉锡兵，又和玩偶玩耍。如果他们要吃黄油面包，面包的两面总是涂满了黄油的，而且还撒了些红糖。那要算是一个最好的时候，不过人们把日子过得太好也就会生厌了。他们就是这样——于是方块就登基了！”

“结果是怎样呢？”小家伙问，不过红心贾克再也不开口了。他笔直地站着，望着那根燃着的红蜡烛。

结果就是如此。小家伙只好向方块贾克点头。他点了三次以后，方块贾克就从纸牌里跳出来，笔直地站着，说了这两个字：蜡烛！小家伙马上点起一根红蜡烛，放在他的面前。方块贾克举起他的戟致敬，同时把故事接着讲下去。我们现在把他的话一字不漏地引下来：

“接着方块国王就登基了！”他说，“这位国王的胸口上有一块玻璃，皇后的胸口上也有一块玻璃。人们可以望见他们的内心，而他们的内脏和普通人也没有什么两样。他们

是两个可爱的人，因此大家为他们建立了一个纪念碑。这个纪念碑竖了足足七年没有倒，虽然它是为了要永垂不朽而建立的。”

方块贾克敬了礼，于是就呆呆地望着那根红蜡烛。

小小的威廉还来不及点头，梅花贾克就一本正经地走下来了，正好象一只鹞鸟在草地上走路的那副样儿。纸牌上的那朵梅花也飞下来了，象一只鸟儿似地向外飞走，而且它的翅膀越变越大。它在他头上飞过去，然后又飞回到墙边的那个白纸牌上来，钻到它原来的位置上去。梅花贾克和前面的那两位贾克不同，没有要求点一根蜡烛就讲话了：

“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吃到两边涂满了黄油的面包的。我的国王和皇后是没有吃到过的。他们是最应该吃的，不过他们得先到学校里去学习国王不曾学过的东西。他们的胸口也有一块玻璃，不过人们看它的时候只是想知道它里面的机件出毛病没有。我了解情况，因为我一直就在为他们作事——我现在还在为他们作事，服从他们的命令。我听他们的话，我现在敬礼！”于是他就敬礼了。

威廉也为他点起一根蜡烛——一根雪白的蜡烛。

黑桃贾克忽然站出来了。他并没有敬礼，他的腿有点

跛。

“你们每个人都有了一根蜡烛，”他说，“我知道我也应该有一根！不过假如我们贾克都有一根，我们的主人就应该有三根了。我是最后一个到来，我们已经是很没有面子了，人们在圣诞节还替我起了一个绰号：故意把我叫做‘哭丧的贝尔^①’，谁也不愿意我在纸牌里出现。是的，我还有一个更糟糕的名字——说出来真不好意思：人们把我叫做‘烂泥巴’。我这个人起初还是黑桃国王的骑士呢，但现在我可是最末的一个人了。我不愿意叙述我主人的历史。你是这位宫殿的所有人，如果你想知道的话，请你自己去想象吧。不过我们是在下降，不是在向上升，除非有一天我们骑着枣红马向上爬，爬得比云还高。”

于是小小的威廉在每一个国王和每一个皇后面前点了三根蜡烛。骑士的大殿里真是大放光明，比在最华贵的龙廷里还要亮。这些高贵的国王和皇后们客客气气地彼此致敬，红心皇后摇着她的金扇子，黑桃皇后捻着她那朵金郁金香——它亮得象燃着的火，象燎着的焰花。这高贵的一群

^① 因为它的颜色是黑的；原文是 *Sorto Peer*，直译即“黑色的贝尔”。



跳到大殿中来，舞着，一忽儿象火光，一忽儿象焰花。整个的宫殿象一片焰火。威廉惊恐地跳到一边，大声地喊：“爸爸！妈妈！宫殿烧起来了！”宫殿在射出火花，在烧起来了：“现在我们骑着枣红马爬得很高，比云还要高，爬到最高的光辉灿烂中去。这正是合乎国王和皇后的身份。贾克们跟上来吧！”

是的，威廉的宫殿和他的花牌就这样完事了。威廉现在还活着，也常常洗手。

他的宫殿烧掉了，这不能怪他。

园丁和主人

离京城十四、五里地的地方，有一幢古老的房子。它的墙壁很厚，并有塔和尖尖的山形墙。

每年夏天，有一个富有的贵族家庭搬到这里来住。这是他们所有产业中最好和最漂亮的一幢房子。从外表上看，它好象是最近才盖的；但是它的内部却是非常舒适和安静。门上有一块石头刻着他们的族徽；这族徽的周围和门上的扇形窗上盘着许多美丽的玫瑰花。房子前面是一片整齐的草场。这儿有红山楂和白山楂，还有名贵的花——至于温室外面，那当然更不用说了。

这家还有一个很能干的园丁。看了这些花圃、果树园和菜园，真叫人感到愉快。老花园的本来面目还有一部分没有改动，这包括那剪成王冠和金字塔形状的黄杨树篱笆。篱笆后面有两棵庄严的古树。它们几乎一年四季都是秃光光的。你很可能以为有一阵暴风或者龙上水曾经卷了许多垃圾撒到它们身上去。不过每堆垃圾却是一个雀窠。

从古代起，一群喧闹的乌鸦和白嘴雀就在这儿做窠。这地方简直象一个鸟村子。鸟就是这儿的主人，这儿最古的家族，这屋子的所有者。在它们眼中，下面住着的人是算不了什么的。它们容忍这些步行动物存在，虽然他们有时放放枪，把它们吓得发抖和乱飞乱叫：“呱！呱！”

园丁常常对主人建议把这些老树砍掉，因为它们并不好看；假如没有它们，这些喧闹的鸟儿也可能会没有——它们可能迁到别的地方去。但是主人既不愿意砍掉树，也不愿意赶走这群鸟儿。这些东西是古时遗留下来的，跟房子有密切关系，不能随便去掉。

“亲爱的拉尔森，这些树是鸟儿的遗产，让它们住下来吧！”

园丁的名字叫拉尔森，不过这跟故事没有什么关系。

“拉尔森，你还嫌工作的空间不够多么？整个的花圃、温室、果树园和菜园，够你忙的呀！”

这就是他忙的几块地方。他热情地、内行地保养它们，爱护它们和照顾它们。主人都知道他勤快。但是有一件事他们却不瞒他：他们在别人家里看到的花儿和尝到的果子，统统都比自己花园里的好。园丁听到非常难过，因为他总

是想尽一切办法把事情做好的，而事实上他也尽了他最大的努力。他是一个好心肠的人，也是一个工作认真的人。

有一天主人把他喊去，温和而严肃地对他说：前天他们去看过一位有名的朋友；这位朋友拿出来待客的几种苹果和梨子是那么香，那么甜，所有的客人都啧啧称赞，羡慕得不得了。这些水果当然不是本地产的，不过假如我们的气候准许的话，那么就应该设法把它们移植过来，让它们在此地开花结果。大家知道，这些水果是在城里一家最好的水果店里买来的：因此园丁应该骑马去打问一下，这些苹果和



梨子是什么地方的产品，同时设法弄几根接枝来栽培。

园丁跟水果商非常熟，因为园里所种的水果，每逢主人吃不完，他就拿去卖给这个商人。

园丁到城里去，向水果商打听这些第一流苹果和梨子的来历。

“从你的园子里弄来的！”水果商说，同时把苹果和梨子拿给他看。他马上就认出来了。

嗨，园丁才高兴呢！他赶快回来，告诉主人说，苹果和梨子都是他们园子里的产品。

主人不相信。

“拉尔森，这是不可能的！你能叫水果商给你一个书面证明吗？”

这倒不难，他取来了一个书面证明。

“这真出乎意料！”主人说。

他们桌上每天摆着大盘的自己园子里产的这种鲜美的水果。他们有时还把这种水果整筐整桶送给城里城外的朋友，甚至还装运到外国去。这真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情！不过有一点必须说明：最近两个夏天是特别适宜于水果生长的；全国各地的收成都很好。

过了一些时候，有一天主人参加宫廷里的宴会。他们在宴会中吃到了皇家温室里长的西瓜——又甜又香的西瓜。第二天主人把园丁喊进来。

“亲爱的拉尔森，请你向皇家园丁替我们弄点这种鲜美西瓜的种子来吧！”

“但是皇家园丁的瓜子是向我们要去的呀！”园丁高兴地说。

那么皇家园丁一定知道怎样用最好的方法培植出最好的瓜了！”主人回答说。“他的瓜好吃极了！”

“这样说来，我倒要感到骄傲呢！”园丁说。“我可以告诉您老人家，皇家园丁去年的瓜种得并不太好。他看到我们的瓜长得好，尝了几个以后，他就定了三个，叫我送到宫里去。”

“拉尔森，切记不要以为这就是我们园里产的瓜啦！”

“我有根据！”园丁说。

于是他向皇家园丁要来一张字据，证明皇家餐桌上的西瓜是这位贵族园子里的产品。

这在主人看来真是一桩惊人的事情。他们并不保守秘密。他们把字据给大家看。他们把西瓜子到处分送，正如



他们从前分送接枝一样。

关于这些接枝，他们后来听说成绩非常好，都结出了鲜美的果子，而且还以他们的园子命名。这名字现在在英文、德文和法文里都可以读到。

这是谁也没有料到的事情。

“我们只希望园丁不要自以为了不起就得了，”主人说。

不过园丁有另一种看法：他要让大家都知道他的名字——全国一个最好的园丁。他每年设法在园艺方面创造

出一点特别好的东西来，而且事实上他也做到了。不过他常常听人说，他最先培养出一批果子，象苹果和梨子，的确是最好的；但以后的品种就差得远了。西瓜确实是非常好的，不过这是另外一回事。草莓也可以说是很鲜美的，但并不比别的园子里产的好多少。有一年他种萝卜失败了，这时人们只谈论着这倒霉的萝卜，而对别的好东西却一字不提。

看样子，主人说这样的话的时候，心里似乎倒感到很舒服的：“亲爱的拉尔森，今年的运气可不好啊！”

他们似乎觉得能说出“今年的运气可不好啊！”这句话，是一桩愉快的事情。

园丁每星期到各个房间里去换两次鲜花；他把这些花布置得非常艺术，使它们的颜色互相辉映，以衬托出它们的鲜艳。

“拉尔森，你这个人很艺术，”主人说，“这是我们的上帝给你的一种天才，不是你本身就有的！”

有一天园丁拿着一个大水晶杯子进来，里面浮着一片睡莲的叶子。叶子上有一朵象向日葵一样的鲜艳的蓝花——它的又粗又长的梗子浸在水里。

“印度的莲花！”主人不禁发出一个惊奇的叫声。

他们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花。白天它被放在阳光里，晚间它得到人造的阳光。凡是看到它的人都认为它是出奇的美丽和珍贵，甚至这国家里最高贵的一位小姐都这样说。她就是公主——一个聪明和善的人。

主人荣幸地把这朵花献给她。于是这花便和她一道到宫里去了。

现在主人要亲自到花园里去摘一朵同样的花——如果他找得到的话。但是他却找不到。因此他就把园丁喊来，问他在什么地方弄到这朵蓝莲花的。

“我们怎么也找不到！”主人说。“我们到温室去过，到花园的每一个角落里去！”

“唔，你当然在这些地方找不到的！”园丁说。“它是菜园里的一种普通花！不过，老实讲，它不是够美么？它看起来象仙人掌，事实上它不过是朝鲜蓟开的一朵花。”

“你早就该把实情告诉我们！”主人说。“我们以为它是一种稀有的外国花。你在公主面前拿我们开了一个大玩笑！她一看到这花就觉得它很美，但是她却不认识它。她对于植物学很有研究，不过科学和菜蔬是联系不上来的。拉尔

森，你怎么会想起把这种花送到房间里来呢？我们现在成了一个笑柄！”

于是这朵从菜园里采来的美丽的蓝花，就从客厅里拿走了，因为它不是客厅里的花。主人对公主作了一番道歉，同时告诉她说，那不过是一朵菜花，园丁一时心血来潮，把它献上，他已经把园丁痛骂了一顿。

“这样做是不对的！”公主说。“他叫我们睁开眼睛看一朵我们从来不注意的、美丽的花。他把我们想不到的美指给我们看！只要朝鲜蓟开花，御花园的园丁每天就得送一朵到我房间里来！”

事情就这样照办了。

主人告诉园丁说，他现在可以继续送新鲜的朝鲜蓟到房间里来。

“那的确是美丽的花！”男主人和女主人齐声说。“非常珍贵！”

园丁受到了称赞。

“拉尔森喜欢这一套！”主人说。“他简直是一个惯坏了的孩子！”

秋天里，有一天起了一阵可怕的暴风。暴风吹得非常

厉害，一夜就把树林边上的许多树连根吹倒了。一件使主人感到悲哀——是的，他们把这叫做悲哀——但使园丁感到快乐的事情是：那两棵布满了雀窠的大树被吹倒了。人们可以听到乌鸦和白嘴雀在暴风中哀鸣。屋子里的人说，它们曾经用翅膀打过窗子。

“拉尔森，现在你可高兴了！”主人说。“暴风把树吹倒了，鸟儿都迁到树林里去了，古时的遗迹全都没有了，所有痕迹和纪念都不见了！我们感到非常难过！”

园丁什么话也不说，但是他心里在盘算着他早就想要做的一件事情：怎样利用他从前没有办法处理的这块美丽的、充满了阳光的土地。他要使它变成花园的骄傲和主人的快乐。

大树在倒下的时候把老黄杨树篱笆编成的图案全都毁掉了。他在这儿种出一片浓密的植物——全都是从田野和树林里移来的本乡本土的植物。

别的园丁认为不能在一个府邸花园里大量种植的东西，他却种植了。他把每种植物种在适宜的土壤里，同时根据各种植物的特点种在阴处或有阳光的地方。他用深厚的感情去培育它们，同时它们也长得非常茂盛。

从瑟兰荒地上移来的杜松，在形状和颜色方面长得跟意大利柏树没有什么分别；柔润和多刺的冬青；不论在寒冷的冬天或炎暑的夏天里，总是青翠可爱。前面一排长着的是各种各色的凤尾草：有的象棕榈树的孩子，有的象我们叫做“维纳斯^①的头发”的那种又细又美的植物的父母。这儿还有人们所瞧不起的牛蒡；它是那么新鲜美丽，人们简直可以把它扎进花束中去。牛蒡是种在干燥的高地上的；在较低的潮地上则种着鼓冬。这也是一种被人所瞧不起的植物，但它纤秀的梗子和宽大的叶子使它显得非常雅致。五、六尺高的毛蕊花，开着一层一层的花朵，昂然地立着，象一座有许多枝干的大烛台。这儿还有车叶草、樱草花、铃兰花、野水芋和长着三片叶子的、美丽的酢酱草。它们真是好看。

“从法国土地上移植过来的小梨树，支在铁丝架上，成行地立在前排。它们得到充分的阳光和培养，因此很快就结出了水汪汪的大果子，好象是本国产的一样。

在原来是两株老树的地方，现在竖起了一根很高的旗杆，上边飘着丹麦国旗。旗杆旁边另外有一根杆子，在夏天

^① 维纳斯：希腊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

和收获的季节，它上面悬着啤酒花藤和它香甜的花球。但是在冬天，根据古老的习惯，它上面挂着一束燕麦，好使天空的飞鸟在欢乐的圣诞节能够饱吃一餐。

“拉尔森越老越感情用事起来，”主人说。“不过他对我们是真诚和忠心的。”

新年的时候，城里有一个画刊登载了一幅关于这幢老房子的画片。人们在画中可以看到旗杆和为雀子过欢乐的圣诞节而挂起的那一束燕麦。画刊上说，尊重一个古老的风俗是一种美丽的行为，而且这对于一个古老的府邸说来，是很相称的。

“这全是拉尔森的成绩，”主人说：“人们为他大吹大擂。他是一个幸运的人！我们因为有了他，也几乎要感到骄傲了！”

但是他们却不感到骄傲！他们觉得自己是主人，他们可以随时把拉尔森解雇。不过他们没有这样做，因为他们是好人一—而他们这个阶级里也有许多好人——这对于象拉尔森这样的人说来也算是一桩幸事。

是的，这就是“园丁和他的主人”的故事。

你现在可以好好地想一想。

译 后 记

烛(Lysene)发表于一八七一年。安徒生说,“这是根据真事所写成的一个故事”。最难使人相信的事情(Dot Utrøligste)发表于一八七一年,也是“有实际根据”的一个故事。全家人讲的话(Hvad hele Familien sagde),舞吧,舞吧,我的玩偶(Dandse, dandse Dukko min),请你去问亚玛加的女人(Spørg Amagermo' er),海蟒(Den store Søslinge)都发表于一八七一年;最后的这个故事是属于“新时代的重话”,作者特别为了赞美科学的发明而写的。跳蚤和教授(Loppen og Professoren)发表于一八三二年。老约翰妮讲的故事(Hvad gamle Johanne fortalte)发表于一八三二年,这是安徒生儿时从一位老太太那里听来的一个故事,如实记载下来的。开门的钥匙(Portnøglen),跛子(Krøblingen),牙痛姑妈(Tante Tandpine)都发表于一八三二年,收集在“新的故事和童话”第三集里。老上帝还没有灭亡(Den gamle Gud lever endnu),神方(Talismanen),

和寓言说这就是你呀(Det er Dig, Fabelen sigter til), 都发表于一八三六年。哇哇报(Qvaek), 书法家(Skriven)和纸牌(Herrebladne)都是安徒生晚年的作品, 在他死后才发现, 先后发表于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之间。园丁和主人(Gartneren og Herskabet)发表于一八七二年, 这篇作品典型地代表安徒生晚年的思想: 他歌颂平凡的劳动人民。这些人勤劳、忠诚、坚韧, 同时具有无比的智慧和创造精神; 这些人是真正的爱国者; 丹麦的美名和对人类文化的贡献是通过这些人的创造性的劳动而传播出去的。这篇故事写得简单朴素, 在风格上与过去的许多故事也有些不同。

这个集子里的插画大部分仍是出自安徒生同时代的画家佛洛利西(Lorenz Frølich)的手笔。但有一小部分的插图则是一位近代丹麦画家演赛尼乌斯(Herluf Jensonius)的钢笔画, 读者很容易就可以看得出来。

H. C. Andersen
EVENTYR OG HISTORIER

根据 Flensteds Forlag, Odense,
Denmark, 1952 年版本

园 丁 和 主 人

[丹] 安徒生 著
叶 君 健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6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625 插页 2 字数 82,000
1978 年 6 月新 1 版 197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原上海文艺版)

书号 · 10188 · 43 定价: 0.46 元

书 号: 10188 · 43

定 价: 0.46 元